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贾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温荣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特别提醒：

一、市政园林施工项目进度可能低于预期，应收账款存在不能按时回收的风险，市政园林业务由于项目体量庞大，牵涉面广，制约因素包括政府意愿、部门效率、换届带来的领导更迭、设计施工的互动衔接、施工管理、极端天气等造成进度延误，有可能在施工项目较少的情况下，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的波动。此外，对于市政业务，政府的支付能力是关键的风险因素。预计地方政府的支付能力在未来若干年内会处于较为紧张的状态，由此有可能造成某些项目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二、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深华新/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五岳乾坤	指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瑞达投资	指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美辰	指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华新润达	指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深华新	指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	指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八达园林	指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青草地	指	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深华新	股票代码	00001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华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HENHUAXIN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贾明辉		
注册地址	北京市延庆县百泉街 10 号 2 栋 349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100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8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单军	赵明珍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三座 3201 室
电话	0755-33228575	0755-33228575
传真	0755-33375373	0755-33375373
电子信箱	shenhuaxin000010@163.com	shenhuaxin00001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19218159-7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2013年5月29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4.41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逐步转型为园林绿化行业,主营业务发生变化,由原来的主营业务收入为CNG燃气设备收入,变为主营业务收入为园林绿化收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3年5月3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资产、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截止2013年5月29日,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赠与的4.41亿元现金及赠与资产均已到位。股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原重庆瑞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1号楼(B2座)3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含军 周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	肖长清	2013年7月19日-2016年7月19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严琦、董晓瑜	2015年10月9日-2016年12月31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957,379,300.71	230,299,675.35	315.71%	362,384,42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70,633.23	-74,553,205.01	128.13%	3,140,10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9,008.70	-56,416,831.78	97.82%	-4,024,05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26,037.33	-120,689,305.64	-221.51%	4,239,215.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0	-0.1268	126.80%	0.0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0	-0.1268	126.80%	0.0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13.52%	16.06%	0.82%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	5,162,182,903.59	804,218,432.41	541.89%	1,027,789,60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2,823,000.08	546,274,240.69	295.92%	620,450,704.4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2,944,871.77	253,122,396.79	141,775,526.11	409,536,506.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9,147.11	3,794,845.59	1,140,181.78	18,204,75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20,339.52	3,758,656.83	-336,977.83	-3,430,34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68,283.14	-120,953,119.43	-101,309,990.97	-66,994,643.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600,084.58	-8,714.62	7,287,262.94	主要为公司处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2,339.85	998,339.18	1,609,338.9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4,352,146.57	-9,007,007.8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081,532.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66,256.06	-54,991.84	-1,211,442.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842.04	-585,632.11	-973,683.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7,684.40	-6,031,284.44	-603,514.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511.71	225,359.09	
合计	22,199,641.93	-18,136,373.23	7,164,156.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养护及绿化苗木种植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市政景观建设、河道治理、园林生态景观建设、市政道路、乡村生态旅游等公用工程业务方面进行了积极拓展，并取得相关进展。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主承揽业务，并组织项目实施。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主导地位，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园林景观设计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次要地位。公司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经营模式可分为业务承接、项目投标、签订合同、组建项目团队、项目实施（工程施工或工程设计）、项目竣工验收、项目结算和项目移交等环节。

1、业务承接

在业务承接阶段，公司通过已建立的各种业务渠道、各类媒体公告的投标信息、客户关系以及公司主动性的信息收集等渠道，来获取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项目的信息。公司在园林绿化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品牌知名度，发包方在一些工程施工和景观设计项目招标时，也会主动向公司发出竞标邀请，公司通过了解客户或发包人的需求、项目等情况，在项目信息分析、评审的基础上做出投标决策。

2、投标和签订合同

除客户推荐和邀标之外，公司获得新业务的主要方式为项目投标。项目投标是企业决策人员、技术管理人员在取得工程承包权前的主要工作之一。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的投标通常由子公司八达园林和浙江深华新市场部、经营部组织完成，园林景观设计的投标通常由宁波风景园林组织完成。在组织投标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项目招标文件内容分工编制投标文件、完成园林工程施工或园林景观设计的初步方案、审核封标。对联合体投标的重大或者复杂的多专业项目需与其他专业单位合作，或者聘请专家，共同完成标书的编制工作。项目开标后，根据中标结果，实施合同的签订。

3、组建项目团队和项目实施

签订合同后，公司根据项目内容组建项目团队，项目负责人制定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园林工程施工项目由相关部门组建项目部进行施工管理，园林景观设计项目由设计公司安排设计团队进行景观设计。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管理，在实施过程中，公司相关部门进行监控和指导。园林景观施工项目按照

设计和规范进行施工，发包人对施工过程中有关质量证明文件进行确认。园林景观设计按照设计规范和客户意图进行设计，在设计交底后，还需配合现场施工，出具设计变更资料。

4、竣工验收和项目结算

竣工验收是园林工程施工和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最后环节，是全面考核园林建设成果、检验设计和工程质量的重要步骤，也是园林建设转入对外开发及使用的标志。园林施工项目按照设计和规范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报请发包方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后进入工程保修期（养护期）。园林景观设计同样参与施工项目的验收工作。工程竣工验收后申报工程结算，与发包方核对定案，质保期满后收回尾款。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1、从国家政策的环境来看，国家政策规划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明确了方向，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人民福祉，关乎民族未来的长远大计。面对资源约束趋紧、环境污染严重、生态系统退化的严峻形势，必须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由此可见，生态文明建设已经作为我国一项长远大计，各级政府对园林绿化建设的重视和大力投入，为园林绿化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明确了方向。

2、从宏观经济的发展来看，园林绿化行业正处于扩张期，经济持续增长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经济的高速发展将会持续拉动园林绿化的投资需求。

3、从行业发展的直接需求来看，城市化进程的推进为园林绿化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活力，目前我国许多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还处在较低水平。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城市人口和城市用地规模将迅速扩大，新的城市和城市建成区将带动大规模的园林绿化建设并促进生态修复技术的进一步应用。

（四）公司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重要经营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财务指标	美丽生态	东方园林	棕榈股份	普邦园林	铁汉生态	岭南园林
资产负债率(%)	57.96%	63.83	64.78	34.07	53.00	73.58
每股净资产(元)	2.64	6.20	7.54	2.49	4.01	2.94
流动比率(倍)	1.53	1.49	2.06	3.67	1.76	1.06
速动比率(倍)	0.89	0.76	0.99	1.87	1.01	0.4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4	1.50	2.13	2.21	13.41	4.12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46	0.40	0.50	0.48	0.75	0.98

营业利润率（%）	2.68	12.90	-4.42	8.28	12.58	10.56
总资产报酬率（%）	0.7	4.02	-1.52	3.37	4.85	5.58
营业收入（万元）	95737.93	538067.78	440050.75	243263.16	261327.30	188886.12

分析：公司收入规模与经营效益与其他上市公司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为了增强主营业务实力，公司在本年度完成对八达园林 100%股权的收购，八达园林 2015 年实现收入 77,872.28 万元，纳入合并的营业收入为 21,799.9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03.52 万元。未来八达园林业绩完全纳入公司，将缩小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差距。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八达园林 100%的股权，增加投资成本 166000 万元，相应增加了长期股权投资
商誉	报告期内收购了八达园林，相应增加了商誉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优化产业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支付现金及配套融资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八达园林100%的股权。八达园林成立于1996年，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及苗木种植及销售，拥有城市园林绿化一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乙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等资质，可承接各种规模和类型的工程项目，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及园林绿化项目配套的500平方米以下的单层建筑的设计、施工和设备安装等。

目前，公司拥有两家一级园林资质的施工企业和一家甲级资质的园林景观设计企业，施工与设计二者优势相互结合，增强业务能力，实现全产业链快速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后续发展能力，进而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跨区域施工优势

我国幅员辽阔，不同地区之间地貌、气候（温度、降雨量）、土壤（机械组成、盐碱性）、植物生长习性等方面差异很大，对企业的施工经验和施工能力要求很高，公司具有较强的跨区域施工能力，子公司在海南、浙江、江苏、新疆、贵州等多个省份有施工项目。本公司积极顺应园林绿化生态化发展的趋势，凭借园林绿化设计施工的综合优势积极开拓园林绿化领域业务，进一步提高公司跨区域施工能力，夯实公

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3、积极拓展公司业务领域

随着国家不断重视生态环保问题，各项相关政策陆续出台，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除传统园林设计、园林绿化施工外，公司也将积极向生态修复、环保等领域发展。

4、管理及业务模式的自我改进能力，推动公司不断发展

公司具有顺应经济和行业发展趋势，适时进行管理、经营模式改进的传统和能力，公司经营管理层时刻把握业务发展情况，并根据业务特点制定改进策略，采取加强项目实施负责人成本控制责任和工作积极性的相关制度、优化施工队伍等。针对目前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PPP项目规模的扩大，公司将加强区域管理模式和与实力供应商等机构合作的经营模式，促进公司在新形势下的稳健、顺畅发展。

5、发挥平台优势，助力公司高效发展

公司作为深圳主板老牌的上市公司，具有多年资本运作的经验，通过良好的资本运作平台，设立多渠道的融资和技术通道，借助外部专业资源力量，为公司规模发展和业务转型提供高效的资金和资源保障。

6、人才战略优势：人才理念促进持续发展

公司一直秉承着“唯才是举，海纳百川”的人才理念，不仅在园林工程、景观设计、工程施工、绿化养护的专业队伍上保持着专业深度，更加注重各类人才梯队的建设，不断拓展不同人才专业领域的幅度，注重引进和培养多元化、复合型的人才梯队。公司全力为员工打造良好的事业平台，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是公司转型以园林绿化为主业的第二年。面对复杂而严峻的外部经济环境，结合企业及行业的发展特点，公司始终坚持以质量为本，以效益为生命，并由内至外对管理、业务、资源、财务、品牌等各个方面进行匹配各种工程项目的全面改革与战略部署。

2015年，公司在并购重组领域取得了极大的成功。2015年6月以现金支付的方式取得了八达园林51%股权；2015年10月9日，公司向八达园林股东王仁年等47人发行117,543,352股股份，支付对价收购八达园林剩余49%的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241,573股，募集配套资金置换前期收购八达园林51%股权的现金投入。报告期内，八达园林的成功收购，加强了公司在园林、绿化、环保、生态建设方面的竞争力。

目前，公司拥有一家园林景观设计院，两家园林工程施工建设企业，在全国多个地方建有大型的苗圃基地，实现全产业链快速发展，极大的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市场拓展和后续发展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抗风险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以实现全体股东利益最大。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保持了总体平稳、持续向好的发展趋势，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实现了持续增长。

2015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737.93万元，同比2014年23,029.97万元增加72,707.96万元，增长315.71%。201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7.06万元**，同比2014年-7,455.32万元增加**9,552.38万元**，增长**128.13%**。

未来，公司将在生态、环境治理特别是PPP模式业务领域积极拓展，发挥公司在技术、质量控制、业务开拓、融资能力方面的优势，实现收入规模的更大增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57,379,300.71	100%	230,299,675.35	100%	315.71%
分行业					
燃气销售服务	31,976,893.87	3.34%	35,717,143.81	15.51%	-10.47%
园林建设	859,134,468.26	89.74%	132,952,924.55	57.73%	546.19%
园林设计	40,079,492.16	4.19%	48,808,869.86	21.19%	-17.88%

苗木销售	11,338,856.00	1.18%			
其他	14,849,590.42	1.55%	12,820,737.13	5.57%	15.82%
分产品					
燃气销售服务	31,976,893.87	3.34%	35,717,143.81	15.51%	-10.47%
园林建设	859,134,468.26	89.74%	132,952,924.55	57.73%	546.19%
园林设计	40,079,492.16	4.19%	48,808,869.86	21.19%	-17.88%
苗木销售	11,338,856.00	1.18%			
其他业务	14,849,590.42	1.55%	12,820,737.13	5.57%	15.82%
分地区					
华东	777,064,490.34	81.17%	181,386,700.06	78.76%	328.40%
西北	101,845,254.89	10.64%	48,537,880.94	21.08%	109.83%
西南	49,664,378.74	5.19%			
华中	192,622.64	0.02%	375,094.35	0.16%	-48.65%
华北	23,048,401.39	2.41%			
华南	5,564,152.71	0.5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园林建设	859,134,468.26	691,197,828.59	19.55%	546.19%	495.55%	6.84%
分产品						
园林建设	859,134,468.26	691,197,828.59	19.55%	546.19%	495.55%	6.84%
分地区						
华东	777,064,490.34	633,273,838.47	18.50%	328.40%	311.35%	3.3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工程BT项目：2014年7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和浙江沧海组成的联合体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瓯海大道段）工程“BT”（建设—移交）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人民币46570万元，项目建设工期14个月。2015年3月，浙江深华新和浙江沧海组成的联合体与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上述BT项目就协议金额增加到75462.58万元的补充协议。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建设	园林建设	691,197,828.59	91.29%	116,059,671.38	61.30%	495.55%
园林设计	园林设计	30,944,778.01	4.09%	38,185,064.91	20.17%	-18.96%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4,803,978.35	0.63%			
燃气销售服务	燃气销售服务	21,751,281.63	2.87%	25,167,122.05	13.30%	-13.57%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8,460,036.51	1.12%	9,907,198.24	5.23%	-14.6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园林建设	园林建设	691,197,828.59	91.29%	116,059,671.38	61.30%	495.55%
园林设计	园林设计	30,944,778.01	4.09%	38,185,064.91	20.17%	-18.96%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4,803,978.35	0.63%			
燃气销售服务	燃气销售服务	21,751,281.63	2.87%	25,167,122.05	13.30%	-13.57%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8,460,036.51	1.12%	9,907,198.24	5.23%	-14.61%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增加子公司

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将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

2、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控股的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已经多年未营业，亦无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必要，为了提高效率，精简机构，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两家子公司没有经营，也无任何实物资产，公司于2015年完成处置工作：

1) 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95%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转让款人民币18,907,682.92元，转让价款依据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资产总额。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转让价款人民币7,951,693.87元，转让价款依据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50,769,823.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8.4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6,849,629.39	63.39%
2	江苏水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7,029,822.47	4.91%
3	六盘水梅花山生态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4,871,438.41	3.64%
4	义乌市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440,034.39	3.39%
5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9,578,898.77	3.09%
合计	--	750,769,823.43	78.4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4,936,364.2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5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宁波甬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01,338,580.00	13.38%
2	茶陵县鑫贸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7,760,000.00	11.59%
3	温州中港混凝土有限公司	74,000,000.00	9.77%
4	中科盛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084,768.00	6.35%
5	阜宁盛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3,753,016.22	4.46%
合计	--	344,936,364.22	45.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152,045.50	11,782,057.84	28.60%	2015 年 10 月完成对八达园林 100% 股权的收购, 自 11 月份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管理费用	81,899,077.99	61,787,560.84	32.55%	2015 年 10 月完成对八达园林 100% 股权的收购, 自 11 月份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财务费用	33,059,302.55	-8,434,709.43	491.94%	1、2015 年 10 月完成对八达园林 100% 股权的收购, 自 11 月份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温州项目变更合同, 将合同总造价由原来的 4.67 亿变更至 7.5 亿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051,757.68	241,461,111.91	10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077,795.01	362,150,417.55	14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26,037.33	-120,689,305.64	-221.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89,674.20	38,521,400.34	-2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309,682.71	29,721,268.66	2,02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620,008.51	8,800,131.68	-6,970.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8,580,856.56	54,000,000.00	3,878.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304,500.17	10,061,051.86	4,236.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276,356.39	43,938,948.14	3,796.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630,310.55	-67,950,225.82	1,159.06%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说明：1、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与去年同比增长2027.47%是因为报告期内现金购买子公司八达园林51%股份；

2、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与去年同比增长4236.57%因为（1）华新本部定向增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温州子公司项目合同总造价增加，贷款金额增加；（3）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贷款；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与去年同比增长4228.62%是因为：（1）温州子公司项目合同总造价增加，增加贷款和利息；（2）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相应增加还贷金额和贷款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营业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 BT 项目的收入和利润，BT 项目在工程完工验收完成后方可回款，所以造成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699,612.60	13.16%	子公司 BT 利息收入及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资产减值	26,929,903.90	46.04%	计提坏账准备及计提存货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22,695,266.11	49.31%	政府补贴款及公司固定资产处理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2,335,850.14	3.99%	滞纳金、固定资产处理损失及其他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64,113,968.97	24.49%	388,435,586.12	48.30%	-23.81%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应收账款	398,073,806.40	7.71%	75,836,612.74	9.43%	-1.72%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存货	1,437,505,939.88	27.85%	137,262,689.68	17.07%	10.78%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投资性房地产	1,052,991.40	0.02%	1,844,226.61	0.23%	-0.21%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固定资产	57,220,652.44	1.11%	48,110,422.88	5.98%	-4.87%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在建工程	10,693,614.02	0.21%			0.21%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
短期借款	1,047,100,000.00	20.28%			20.28%	本期新增子公司八达园林及公司收购八达园林贷款
长期借款	510,000,000.00	9.88%	54,000,000.00	6.71%	3.17%	温州 BT 项目合同总造价增加导致贷款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96,725,000.00	100,000,000.00	596.7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园林施工苗木销售	收购	1,66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发行股份及募集资金	王仁年等47名八达园林的股东	长期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全部过户完成		76,384,572.30	否	2015年10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
合计	--	--	1,660,	--	--	--	--	--	--	--	76,38	--	--	--

			000,0							4,572			
			00.00							.30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3	股东赠与	44,100	5,635	32,355	0	0	0.00%	11,745	赠与资金专户	
2015	发行股份	81,340	27,862.44	27,862.44	0	0	0.00%	53,477.56	置换收购八达园林51%股权之现金对价	
合计	--	125,440	33,497.44	60,217.44	0	0	0.00%	65,222.5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股改赠与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1、对下属企业投资合计 7,500 万元，以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其中，对浙江深华新增资 5,000 万元，对设计院增资 2,500 万元）；

2、用于浙江深华新园林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17,935 万元；

3、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3,600 万元；

4、用于园林行业整合的资金 3,320 万元，均用于支付收购八达园林部分现金对价。

就 2015 年度股改赠与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 2015 年度《关于公司赠与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6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1、支付收购八达园林股权现金对价 25,000 万元；

2、支付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相关发行费用 2,862.44 万元。

就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 2015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16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对下属企业投资，增加下属企业资本实力	否	8,500	8,500	0	7,500	88.24%		3,638.43	是	否
用于项目的投标保证金和项目周转金	否	20,000	20,000	2,035	17,935	89.68%		0	是	否
用于园林行业整合资金	否	12,000	12,000	3,320	3,320	27.67%		0	是	否
用于园林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否	3,600	3,600	280	3,600	100.00%		0	是	否
支付收购八达园林 51% 股权之现金对价	否	78,477.56	78,477.56	25,000	25,000	31.86%	2015 年 12 月 10 日	982.56	是	否
支付相关发行费用	否	2,862.44	2,862.44	2,862.44	2,862.44	100.00%	2015 年 12 月 10 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5,440	125,440	33,497.44	60,217.44	--	--	4,620.9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25,440	125,440	33,497.44	60,217.44	--	--	4,620.9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到达计划进度事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5年12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4,660 万元。</p> <p>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置换 20,000 万元，剩余的 44660 万元已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5 年 2 月 2 日，本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归还截止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1 日。截至 2015 年 6 月 10 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000 万元股改赠与资金已归还股改赠与资金专户。</p> <p>2、2015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 日起不超过 6 个月。该笔资金已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归还至赠与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支付收购八达园林 51% 股权之现金对价									

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管理	30,000,000	29,126,285.55	27,371,178.10	2,321,056.00	-2,242,502.65	-2,023,245.78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天然气销售	19,248,589.18	41,984,929.54	16,309,608.13	40,717,523.67	-5,184,574.99	-4,213,968.31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市政道路施工、园林绿化	75,000,000.00	1,108,100,044.51	152,851,444.38	653,177,734.53	61,701,354.47	40,307,794.29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园林建设	100,000,000.00	1,103,711,058.25	95,197,908.26		-5,251,495.47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林设计	30,090,000.00	88,991,761.48	36,332,912.11	43,029,921.68	-2,428,373.91	-3,923,471.29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园林施工 苗木销售	355,000.00 0.00	2,368,866, 111.06	848,156.09 6.74	217,999.86 9.83	2,381,991. 89	-2,647,390.39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	报告期确认收益 -2,647,390.39 元
重庆深华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	转让收益 3,060,000.00 元
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	产生投资收益 1,557,910.36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将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表中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反映的数据为八达园林2015年11-12月的业务合计数。

1) 八达园林 2015 年经营状况及主要财务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8,722,774.77	900,844,453.23	-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911,612.04	86,222,313.28	-1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5,035,152.35	87,104,649.17	-2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52,370.55	-183,414,909.73	118.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0%	12.12%	-5.32%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51,272,592.48	2,360,831,800.73	-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4,567,202.27	745,709,669.71	11.72%

2) 八达园林 2015 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10,952.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908.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4,659.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24,080.1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659,599.6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783,139.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23,540.31	

2、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控股的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已经多年未营业，亦无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必要，为了提高效率，精简机构，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两家子公司没有经营，也无任何实物资产，公司于2015年完成处置工作：

1) 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95%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转让款人民币18,907,682.92元，转让价款依据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资产总额。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转让价款人民币7,951,693.87元，转让价款依据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和“新型城镇化”战略的推进，尤其是PPP、水十条、土十条、海绵城市等相关政策的出台，为园林行业升级发展提供了战略发展机遇，市场竞争将从过去以居住为核心的房地产园林领域延伸到以生态为核心的城镇绿化领域，园林行业面临新一轮的产业升级转型。目前，PPP模式的推广和应用，新型城镇化示范项目潜力显现，园林公司不仅在园林工程方面能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同时也将会打开生态系统全面发展空间，园林企业将会在更大的生态建设平台上发挥积极作用，整个行业也将进入一个快速发展、资源整合和竞争加剧的新时期。

2、PPP模式的发展，带来行业发展契机

我国PPP模式的制度化建设迅速推进。随着一系列顶层设计的逐步推进，我国逐步形成由法律法规、管理机构、操作指引、标准化工具和专业培训构成的相对完整的PPP政策框架。PPP模式强调政府和社会资本的结合、缓解了政府的资金压力和负债比率、提高了项目运行效率、改善了企业回款情况。另外，PPP模式下的项目涵盖范围较广，提高了对项目承接企业的业务能力要求外，也为实力企业业务范围的逐步扩展提供了良好契机，拥有较全施工资质及施工经验的公司，成为行业发展的受益者，公司具备园林设计施工、市政建设、污染修复、废水、固体废物处理方面的多项资质及逐步积累的建设经验，为公司承接园林绿化、生态修复、美丽乡村、特色旅游等PPP项目的建设打下了良好基础。

3、加大环境治理，推动绿色发展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作政府工作报告，强调生态环境保护，并在五大理念、六项任务、八大工作、百大工程等重要内容中均有体现，将环境治理及推动绿色发展列入中国2016年的

八项重点工作之一。其中雾霾治理、生态修复、保护环境等是十三五期间的工作重点，加强环保工作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的问题，加大环境治理，推动绿色发展取得新突破，下决心走出一条经济发展与环境改善双赢之路。

4、加快生态旅游建设

新形势下，我国的经济的发展方式正在发生转变与升级，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成为了发展重点。努力建设美丽中国，是顺应国际国内形势、站在发展全局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改善民生创造幸福的时代要求，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必然选择，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迫切需要。这对旅游业来说是一个难得的机遇，在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逐渐成为新常态的背景下，旅游业的生态效应将得到极大的释放，旅游将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支撑。公司将致力于成为建设中国具有影响力的生态旅游品牌。

（二）公司发展战略

1、积极拓展生态环保、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业务，提高上述业务占比，公司将抓住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机遇，在制度建设、专业能力等各方面进行加强，以实现上述业务的规模化增长，提高其在公司主营业务中的比重。

2、抓住PPP项目发展机遇，利用公司具备的优势，并采取有力措施实现业务拓展，PPP业务模式的发展，将为具有业务和资金实力的上市建筑类企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充分利用多年积累及上市带来的业务品牌知名度和资金运用能力，通过加强研发力度、引进社会资源和实施战略合作，大力发展PPP业务，以实现业务稳步增长。

3、构建合作、投资模式，实现共赢共同发展，公司在承接相关大型类项目过程中，将与专业性或实力型公司进行合作，在扎实完成项目目标的同时，实现业务的相互补充和促进。同时，公司将在合作伙伴中选择具有较强协同能力的企业，以期实现在业务拓展、技术合作等方面的更大共赢。

4、进一步巩固传统业务领域的地位和规模，为新的发展奠定基础，在新的业务领域和模式不断开拓发展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巩固自身在传统领域的优势和地位，实现传统业务的稳定增长，以为公司新型业务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三）2016年度主要工作计划

1、传统园林业务

凭借传统园林领域的核心优势，做大增量市场，提升企业的市场集中度，以PPP为业务模式，加快推动现有框架协议的落地与在手订单的实施推进，并借助公司生态城镇综合平台积极开拓更多、更优质的PPP项目，为生态城镇业务储备优质客户资源；

2、生态城镇板块

在现有美丽乡村，生态城镇试点项目基础之上，完善和丰富现有的商业运营模式，积极开拓生态城镇增量业务，在持续推进现有项目的建设运营的同时，推动生态城镇产业链向内容延伸，依托现有生态城镇成熟项目，加快自身孵化业务的落地，打造生态城镇全产业链。

3、积极通过并购方式，继续完善业务布局

公司将更充分的运用资本市场的平台，在资本市场上积极探索，寻求有协同效应的收购兼并对象，引进优质资源及整合新型产业资源，大力推进经营结构调整，拓展业务范围，完善业务布局和强化市场能力。同时，为实现公司环保行业并购整合和产业链延伸的目标，公司将积极寻求潜在的并购机会。

4、合理的资金使用计划

2016年，为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将充分利用好自有资金和银行信贷资金，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财务结构，进一步加强工程结算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切实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以降低财务风险，确保资金总体安全可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公司盈利**2,097.06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4年公司年度亏损 7455.32万元，公司业绩亏损，故公司 2014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亦不转增股份。

2013年公司盈利314.01万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此盈利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本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3年公司收到股改赠与资金4.41亿，股权分置改革由赠与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441,052,340.00元转增股本，公司股本由147,017,448股变更为588,069,788股。

2015年5月15日，本企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6月3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企业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0日，上述重组事项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19,854,713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0.00	20,970,633.23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74,553,205.01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3,140,105.46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一）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二）将恪守诚信，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三）保证不利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或者其他证券欺诈行为。（四）自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交易时间的相关规定执行股份锁定。	2013年04月03日	履约时间为依据相关承诺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五岳乾坤承诺自2013年7月19日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起，五岳乾坤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36个月。	2013年05月03日	履约时间为依据相关承诺自2013年7月19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林杰		2013年2月26日林杰就宁波市嘉卉园艺有限公司、宁波市北仑区新研华兴园艺良种场（个体工商户）同青草地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出具了承诺：林杰承诺在《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前将持有的宁波市嘉卉园艺有限公司股权全部转让、宁波市北仑区新研华兴园艺良种场（个体工商户）予以注销。	2013年02月26日		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一、关于与上市公司实行“五分开”的承诺：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二、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投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或经营其他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进行其他与上市公司具有	2013年07月24日	履约时间为依据相关承诺自2013年7月19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后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关承诺期满为止。	严格履行

承诺			<p>利益冲突或竞争性的行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三、为了将来尽量规范和减少信息披露义务人和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并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依法签订协议，履行法定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人保证以上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p>		严格履行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年，本公司未受到过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p>		严格履行	

			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人保证以上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 2、作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严格履行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避免同业竞争、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函		一、本公司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自成为深华新的控股股东以来，本公司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 三、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严格履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人将不会并且将要求、督促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			严格履行

			务或活动。			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自成为深华新的实际控制人以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保证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深华新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独立。			严格履行
	郑方	实际控制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与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2、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包括回避表决等合法程序，不通过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深华新及深华新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3、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资产，亦不要求深华新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严格履行
	郑方	其他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严格履行
	王仁年等47名股东		1、本人/本单位保证及时向深华新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本人/本单位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深华新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因申请或者披露的文件涉嫌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单位不转让在深华新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受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深华新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			严格履行

			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投资者赔偿安排。4、对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00%事宜,本企业、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企业保证以上承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王仁年、王云姗、陈亚平、闵伟平	股份锁定承诺		鉴于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有受让八达园林股权的情形,本人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情形详见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6-121)			严格履行
吴克忠、刘健、李彪、张望龙	股份锁定承诺		本人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严格履行
重庆西证、重庆贝信、韶关粤商	股份锁定承诺		本企业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严格履行
李文龙等 29 名自然人	股份锁定承诺		本人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严格履行
常州世通等 7 名企业			本企业本次认购的深华新股票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由于深华新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严格履行
王仁年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函		1、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产生同业竞争。2、如本人/本公司可能获得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将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深华新或八达园林。若由本人/本公司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人/本公司承诺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			严格履行

			<p>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且给予深华新及八达园林选择权,由其选择公平、合理的解决方式。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深华新及八达园林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5、本人/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深华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深华新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深华新及八达园林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八达园林	2015 年	2017 年	16,600	6,503.52	见：注	2015 年 10 月 10 日	2015 年 10 月 1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注：2015 年八达园林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03.52 万元，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中交易对方王仁年承诺的净利润 1.66 亿元相差 10,096.48 万元，由于受宏观经济调控及八达园林 2015 年融资能力的影响，导致八达园林 2015 年业绩未完成承诺。王仁年于 2016 年 1 月向公司提出申请，申请对原盈利预测补偿方案进行变更。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 月 2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拟变更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公司与八达园林原股东王仁年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补偿期限及金额进行变更，承诺变更为“八达园林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以及 2019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6,800 万元、24,300 万元、30,000 万元以及 30,000 万元。”、“承诺期内的任一年度，如乙方无需向甲方提供业绩承诺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则当年可以转出专用账户内的资金，具体比例为：2016 年度，20%；2017 年度，20%；2018 年度，30%；2019 年度，30%。”、“公司向王仁年发行的股份(共 27,713,874 股)锁定期全部为 36 个月。”

承诺期限由原来的三年修订为四年，承诺净利润总额由 7.27 亿元增加至 10.11 亿元。变更后的承诺净利润具有较高的可实现性且更有利于保证上市公司未来较长时间内的盈利水平。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未来，公司利用上市公司融资渠道，对八达园林的项目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持。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之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将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控股的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已经多年未营业，亦无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必要，为了提高效率，精简机构，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两家子公司没有经营，也无任何实物资产，公司于2015年完成处置工作：

1) 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转让价款人民币7,951,693.87元，转让价款依据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本公司在股权转让时确认转让收益3,060,000.00元。

2) 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95%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转让款人民币18,907,682.92元，转让价款依据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资产总额，本公司在股权转让时确认转让收益1,557,910.36元。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含军 周英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年度，公司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为50万元，报告期内未支付。

2、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12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斌、林杰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	10,000	否	否	因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暂时无法预计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根据五岳乾坤的承诺函，本案的赔偿损失将由五岳乾坤承担。本公司一个账户被冻结和公司持有浙江深华新100%股权被冻结，随后又冻结公司持有八达园林股权及认缴额1亿元。	无	2015年08月05日、2015年10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北京证监局2011年巡检	被有权机关调查	要求整改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现场检查办法》（证监会公告[2010]12号）及北京证监局2011年度上市公司检查工作安排，北京证监局于2011年8月15日开始对我公司进行了专项检查。2011年11月北京证监局向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根据通知内容，公司于2012年初制定并公告了整改方案。经过两年的整改，绝大部分整改事项已经完成。截止2014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整改事项如下：

一、对外担保损失未见追偿措施及效果。2003年公司与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为深圳市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贷款提供担保，由深圳市中海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余额1977万元。2008年公司代偿了本金及利息共计2207万元，该担保案件尚未结案。目前，未见公司的追偿措施及效果。上述问题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问题成因：2003年我公司与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及反担保协议，因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未及时偿还贷款，2008年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我司进行强制执行，我公司的担保责任已经履行完毕。在深圳市中院执行庭对亚奥数码等五家被告执行时，我在同一案件项下，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等企业进行追偿（我公司未重新立案），于2008年底向深圳市中院执行庭申请对亚奥数码公司厂房进行查封，但查封处于第四轮后。法院拍卖了亚奥数码公司的厂房，抵偿给了第一查封人，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已处于无资产状态。

整改措施：1、2008年我公司遂向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南宁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及北京亚奥数码技术有限公司等追偿，并查封了该三家公司的股权，但对子公司只能查封其股权，不能查封账户，导致未能收回任何款项。

2、在几年的追偿中追回了部分款项（100万元），为公司减少了一些损失。目前，我公司仍在继续挖掘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因此，尚未结案。

整改责任人：2012年12月13日前杜小莉、王锐；2012年12月13日后夏鹏、魏竞、王锐；2013年9月后贾明辉、郑方、王锐、李卉。

整改进展：2015年7月，公司多方挖掘到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有到期债权，已委托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向深圳中院申请恢复对深圳亚奥数码有限公司执行追偿，深圳中院已受理。由于此案未完结，因此，本整改预计于2016年12月完成。

二、财务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司存在长期挂账的应收款项及对外投资损失未予以处理的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本部的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和期初均为1805万元，2010年度无增减变动。本部目前除了少量房租收入无其他业务，应收账款均为以前年度形成，已于2005年全部计提坏账准备，尚未进行核销处理。

整改措施：公司2011年6月已办理完深圳税务注销手续。公司本部特成立一“坏账清理小组”，逐项全面清理46项应收款项，查明未收回的原因，对能收回的应收款项采取追偿措施，提供详细资料至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再提交至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核销已形成坏账的应收账款。

整改责任人：2012年12月13日前杜小莉、王锐；2012年12月13日后夏鹏、王锐、魏竞；2013年9月后贾明辉、郑方、王锐、李卉。

整改进展情况：

公司2013年核销528.75万元，为原华新贸易部12笔往来并入欠款单位基本上是外国公司，这一部分欠款大部分形成于2000年之前，欠款发生时手续不全，追偿证据不足，虽经多次催收，但没有效果，至2002年，已全额提取减值准备。贸易部原为华新公司的一个业务部，2002年后停止运作，无任何资产，2006年帐务并入华新公司，也无任何发生额。

公司2014年核销1598.75万元，为原子公司深圳市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原子公司深圳市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2005年起一直无经营，2008年4月29日公司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清理本公司长期停业和被吊销营业执照的二级公司》的决议，2008年和2009年两次对包括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良资产进行拍卖，于2009年11月30日将本公司持有的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全部的股权拍卖给了

重庆市瑞朗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相关内容见本公司2009年12月25日公告）。2014年深圳市华新进出口有限公司欠本公司的债务按相关法律规定已予以核销。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项下的坏账金额还有12,765,106.34元，共计45项。欠款单位有6家外国公司，其他为香港和国内公司，本坏账大部分于1996-2000年公司做进出口贸易形成，欠款发生时手续不全，催款时公司已被注销或是联系方式变更，追偿证据不足，虽经多次催收，但没有效果，至2002年，已全额提取减值准备12,765,106.34元。之后也未发询证函确认往来欠款，已经过了法律诉讼时效，收回的可能性基本没有，公司将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2、期末和期初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083万元和10096万元，净值分别为553万元和584万元，大部分账龄超过3年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整改措施：经清查，本部2011年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共有80项，金额84,843,424.94元。公司本部特成立“坏账清理小组”，逐项全面清理，查明形成原因，对无法查找的单位和无法收回的款项进行分析，并说明欠款原因、清收措施及相关财务处理计划、依据，准备详细资料上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再报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核销。

整改责任人：2012年12月13日前杜小莉、王锐；2012年12月13日后夏鹏、王锐、魏竞；2013年9月后贾明辉、郑方、王锐、李卉。

整改进展：

公司2012年加大清收力度，收回四笔应收款，金额为109万元，同时核销两笔应收款，金额为170万元。2013年核销17.04万元，为华新贸易部转入3笔。此部分坏账基本上是2000年之前形成，2002年全额提取减值准备。之后也未发询证函确认往来欠款，已经过了法律诉讼时效。截至本报告期，公司经过前期大力清收，现其他应收款长期挂账共72项，金额为65,900,623.60元。欠款单位有49家国内公司，这部分欠款大多数形成于2000年以前，由于之前公司管理不规范，欠款发生时公司没有及时催款，时至今日这些公司大部分已被注销（或工商吊销）或是联系不上，后公司也多次组织人员进行调查取证，也曾联系律师，试图对以上账务进催收，均未取得效果。其中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欠款11,952,066.53元、尊荣欠款10,804,276.50元、深圳斯多摩时装有限公司欠款7,838,380.51元，这些公司均停业多年，并被吊销营业执照，名下无任何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欠款从1997年开始发生，资金往来发生在1997年至2004年，2005年以后无发生额，公司为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担保赔款项目作当期损失处理，主要欠款时间在1999年，为营运资金借款。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工商营业执照早已吊销，从1999年开始该公司无任何经营、无偿债能力、未进行清算、无任何资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所欠款项将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2）深圳斯多摩时装有限公司欠款发生在1998年至2000年，2000年后无发生额，均为营运资金借款。已查询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信息，斯多摩公司已吊销。经公司管理层确认，斯多摩公司已无经营无资产，且已超过法律诉讼时效，基本没有收回来的可能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款项已无法收回，将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3）对深圳市尊荣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形成时间是在1999年，该公司是公司原来的大股东容奇镇经济发展总公司的关联单位。1999年1月公司通过深发行转款1000万元给尊荣，后代尊荣支付了一些利息，2000年后无发生额。账龄3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公司早已吊销，公司曾派人去注册地查找，但无法找到该公司。该应收款已超过法律诉讼时效，基本没有收回来的可能性，将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3、截止2010年末，公司有6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这些被投资企业均为营业执照被吊销或无任何经营，但公司一直未予核销。上述问题不利于公司财务报告的清晰准确，且未见公司财务管理的具体措施及效果。

整改措施：通过清理，公司准备核销3家长期股权投资，金额11,695,295.98元，其中：

(1) 深圳斯多摩时装有限公司于1998年原始投资额1,500,000元，该公司早已停业，营业执照10多年前已吊销。

(2) 华新报关公司于2000年原始投资额606,829.78元，深圳市华新报关服务有限公司早已停业，营业执照已吊销；

(3)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于1998年原始投资额9,888,466.20元，该公司早已停业，营业执照于2005年吊销。

因以上三家公司均不存在，无经营，无资产，无人员，无法回收任何投资。且已超过法律诉讼时效，经公司管理层确认，基本没有收回来的可能性，该款项已无法收回，将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2015年度，公司忙于并购重组，2015年12月终于完成了向王仁年等47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组计划，公司的重点转向了园林项目的承接、施工等，在发展业务的同时，由公司董事长贾明辉担任组长，公司总经理郑方、常务副总经理王锐、财务总监李卉担任组员，由财务部和其他部门配合将所有的整改事项全面清理。因为整改事项发生时间较长，资料不全，且均已超过法律诉讼时效，经整改领导小组清理，公司管理层确认，拟核销的所有款项基本没有收回来的可能性，鉴于坏账长期无法收回，将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对其核销。

此次拟核销的应收款项及长期投资坏账产生时间均在10年前，公司向广东深信律师事务所进行了专业咨询，确认均已无法追回。以上坏账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核销后不会对公司产生任何影响。

公司今后将采取的措施：

1) 应收款项信用政策：公司已成功转型为以园林绿化工程为主的企业，公司将从源头提高工程项目立项环节的应收账款条件审核标准，部分回款条件差的项目公司不予通过；其次，公司对传统项目继续实施金融保障模式，确保历史欠款项目顺利回款；以上所述均会促进公司整体应收账款的正常回收和良性运转。

2) 账务管理、坏账追收方面：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预警制度，做好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工作，财务部门及时将账龄及回款情况传递给业务部门，督促业务部门对超过账期的应收款及时进行催收；定期拜访客户，对客户的经营情况、偿付能力进行追踪分析，及时了解客户的现金持有情况及周转情况，尤其是大客户的经营状况及产权情况，防止客户由于陷入经济纠纷或其他突发事件而面临倒闭、破产等现象的发生。在坏账追收方面，加大催收力度，若催收无效，必要时可借助法律手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	债权转让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将其享有的宁波市映山红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 25,023,795.72 元的债权全部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五岳乾坤	协议价	2,502.38	2,502.38	2,502.38	现款	0	2015 年 12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本次债权转让后,有助于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减少坏账损失,本次转让以债权净值为转让依据,对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没有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2015 年 12 月 29 日,浙江深华新收到五岳乾坤支付的债权转让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该交易事项进行了如下会计处理:

借: 其他应收款-深圳五岳乾坤	25,023,795.72
贷: 其他应收款-宁波映山红	25,023,795.72
借: 银行存款	25,023,795.72
贷: 其他应收款-深圳五岳乾坤	25,023,795.72

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公司坏账,交易价格为剔除坏账后的平价转让,不产生任何利得和损失。交易完成后,银行存款增加 25,023,795.72 元,其他应收款减少 25,023,795.72 元,损益类科目和坏账准备转回无影响。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 关公告披露 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期	是否 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	担保额	实际发生日期（协	实际担保	担保类	担保期	是否	是否为

	关公告披露日期	度	议签署日)	金额	型		履行完毕	关联方担保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1日	36,000	2015年02月12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否	是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05月20日	40,000	2015年07月09日	38,4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8月25日	35,000	2015年10月21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8月25日		2015年11月15日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8月25日		2015年11月1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96,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1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96,4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96,4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96,4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4.57%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7月17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五岳乾坤的告知函，函件称与原告林杰股权转让纠纷，其持有的本公司11,48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被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7-1号）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15年7月9日至2018年7月8日（见2015年7月18日的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8）。

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五岳乾坤发来的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7-2号）民事裁定书，由于原告林斌、林杰诉五岳乾坤股权转让纠纷案撤诉，五岳乾坤因本案被冻结的本公司11,48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解除冻结。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得知，五岳乾坤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76,360,000股被北京高院冻结和轮候冻结，由于本公司尚未收到五岳乾坤对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告知函及法律文件，公司多次致函五岳乾坤核实上述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五岳乾坤均未回复。（见2015年9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4）

2015年9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得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又对五岳乾坤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59,802,760股予以轮候冻结。由于本公司也未收到五岳乾坤对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告知函及法律文件，公司多次致函五岳乾坤核实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见2015年9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5），五岳乾坤仍未回复。

五岳乾坤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押和冻结情况详见2015年9月30日巨潮资讯网上《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7。

2016年1月25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1、被告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支付原告林斌、林杰股票收购款7,500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200万元，合计7,700万元；

2、驳回反诉原告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的反诉讼请求。

2016年2月6日，五岳乾坤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在审理中（详见2016年4月13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五岳乾坤除已判决的诉讼案外，还有其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的19,380,000股和被北京高院冻结及轮候冻结的176,360,000股股权的案件，由于五岳乾坤一直未将深圳中院和北京高院冻结其股权的缘由和法律文书转达本公司，故上述诉讼案未予完整披露，公司将持续关注深圳中院和北京高院冻结五岳乾坤股权的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的进展情况。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 BT 建设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5 年 3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债权债务转让的公告	2015 年 3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5 年 12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第一期债	118149	2013 年 10 月 23 日	2016 年 10 月 22 日	1,031,280.90	10.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第二期债	118180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7 年 01 月 26 日	78,741,375.77	10.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第三期债	118212	2014 年 03 月 25 日	2017 年 03 月 24 日	136,523,964.84	10.00%	按发行日期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代理认购或受让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在首次认购或者受让前，应签署《风险认知书》，承诺具备合格投资者资格，知悉并自行承担私募债券风险。						

	持有或租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单元的投资者，可以直接参与本次债券的认购和转让。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第一期债本期已付利息 8,100,000.00 元，第二期债本期已付利息 8,000,000.00 元，第三期债本期已付利息 13,900,000.00 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p>本次债券的期限为 36 个月，附第 24 个月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回售条款，第一期私募债券（债券简称：13 八达 01，债券代码：118149）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在回售登记期（即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p> <p>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第一期私募债券“13 八达 01”的回售数量为 790,000 张，回售金额为 79,000,000.00（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20,000 张。</p>

2、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市苏雅路 308 号信投大厦 8 楼	联系人	胡续耀	联系人电话	0512-6936826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向监管银行发起用款申请，监管银行核实公司的用款用途后审批可动用的资金款。
年末余额（万元）	280.8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不适用

5、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5-1 增信措施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王仁年先生为本次债券的还

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2 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专区公告中加以说明。发行人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制定年度、季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为：发行人营业收入、外部融资或流动资产变现等。

5-3 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偿债保障金专户，并与监管银行、中信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障金监管协议》。在偿债保障金安排上，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发行人承诺，在私募债券付息日十个工作日前，将应付利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在本金到期日三十日前累计提取的偿债保障金余额不低于私募债券余额的20%。偿债保障金自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之日起，仅能用于兑付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不得挪作他用。

5-4 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解决措施

当发行人不能按时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到期不能兑付本金，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发行人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其承担的违约责任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根据发行人2013年7月18日董事会决议及2013年8月2日股东大会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私募债券本息或到期未能按期偿付私募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 (1) 在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证金之前，或在未兑付完当年本次债券规定的本息金额前，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6、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7、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付息公告、回售申报情况及回售结果公告、偿债承诺公告等，指定专人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收集、保存与本次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披露报告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8,824.68	-7,694.63	21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62.00	880.01	-697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27.64	4,393.89	3796.9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51.40	37,588.37	191.45%
流动比率	152.90%	352.29%	-199.39%
资产负债率	57.96%	31.41%	26.55%
速动比率	80.46%	282.81%	-202.3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95%	-30.46%	33.41%
利息保障倍数	2.39	-1,799.74	100.1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2.57	-2,713.04	99.5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67	-1,834.97	100.1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73.76%	100.00%	-26.24%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将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

2、本公司控股的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已经多年未营业，亦无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必要，为了提高效率，精简机构，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两家子公司没有经营，也无任何实物资产，公司于2015年完成处置工作。

3、子公司八达园林2015年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等，及2015年11-12月的营业收入、利润等纳入合并；同时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2015年与2014年比较，计算基数不一样，所以会计数据变动幅度较大。

9、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本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号《民事裁定书》和民事起诉状，知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5年7月16日受理林斌、林杰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本诉讼案中本公司1个账户被冻结，冻结账户及金额：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基本户冻结资金数1,449,877.04元，自公告日至资产负债表日产生的利息收入为6477.80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被冻结账户总金额为

1456354.84元;；公司持有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冻结，涉及金额为7500万元。

2、本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1号协助公示通知书（稿）及（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5号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知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号《民事裁定书》（上述诉讼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冻结公司持有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认缴额1亿元。冻结期限：三年，即2015年9月23日至2018年9月22日。

10、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发行人已于2014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23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利息兑付，并于2015年10月23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本金兑付7,900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债券本金余额200万元。

发行人已于2015年1月27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利息兑付。

发行人已于2015年3月25日完成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利息兑付。

11、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1、2015年11月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借款(以实际批准为准)，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此额度内签署借款合同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为本次借款提供保证。

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与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中江国际*银鹰923号、贷款期限为1年、贷款金额为4.466亿元的信托贷款合同。贷款资金已全部用于购买王仁年等47为八达园林股东所持有的八达园林股权款。

该笔贷款已于2016年2月24日提前还清。

2、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 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温州青草地提供累计不超过3.6亿元的具体银行融资担保事项，并授权 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与华夏银行瓯海支行签署了担保期限为5年、担保金额为3亿元的担保合同（保证合同编号：WZ31(高保) 20150004）。温州青草地跟华夏银行瓯海支行签订授信总额为3亿元的贷款合同，本年度实际融资金额为2.9亿元，目前使用情况正常。

3、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 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温州青草地提供3.6亿担保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 4亿元的具体银行融 资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于2015年7月9日与中信银行鹿城支行签署了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金额为3.84亿元的担保合同（保证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2号）。温州青草地跟中信银行鹿城支行签订授信总额为3.2亿的贷款合同，本年度实际融资金额为2.2亿元，目前使用情况正常。

4、子公司八达园林贷款情况：

1) 交通银行延陵支行

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夫妇和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延陵支行为本公司提供57,000,000.00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3240702014AM00007101、3240702014AM00007102、3240702014AM00007103的担保合同以及编号为3240702015AF00000200、D14413C200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45,000,000.00元。具体如下：

(1) 2015年6月8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5,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6/8-2016/3/23，年利率为5.61%，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溧阳市北山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

(2) 2015年7月31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20,000,000.00元，借款起止日期为2015/7/31-2016/3/23，年利率为5.335%，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溧阳市北山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

(3) 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4,250,000.00元，借款起止日期为2015/8/27-2016/3/23，年利率为5.06%，该借款为保证、抵押借款，保证人为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抵押物为新北万达广场3-56号房产、荷花池公寓3-乙-702房产和土地；

(4) 2015年8月2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延陵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15,75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8/27-2016/3/23，年利率为5.06%，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溧阳市北山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路洁；

2) 招商银行局前街支行

于2015年11月19日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分别与招行常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年保字第211125473号”、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金额为0.4亿元的担保合同。具体如下：

(5) 2015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局前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20,000,000.00元，借款起止日期为2015/11/24-2016/11/18，年利率为5.22%，该借款为信用借款；

(6) 2015年11月24日，本公司向招商银行局前街支行申请开具国内信用证，信用证编号M250048298，开证金额为40,000,000.00元整，起止日期为2015/11/24-2016/5/24，50%保证金。该业务为信用证融资，而审计调整至其他应付款。

3) 工行常州小营前支行

于2015年10月21日与工行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0040号”、担保期限为4年，担保金额为1.6亿的担保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贷款余额42,000,000.00元整。具体为：

(7) 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小营前支行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分别为①2015年8月4日，借款本金10,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8/4-2016/1/31，年利率为4.85%；②2015年8月4日，借款本金22,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8/4-2016/2/3，借款利率为4.85%；

(8) 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与工商银行小营前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本金10,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12/11-2016/12/2，年利率为4.35%，该借款为抵押借款，抵押物为常州市新闸镇新庆路560号土地使用权和房产；

4) 浦发银行常州支行

王仁年在浦发银行常州支行为本公司提供45,000,000.00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ZB4204201400000073的担保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信用证10,000,000.00元。具体如下：

(9) 2015年2月13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12,000,000.00元，

起止日期为2015/2/13-2016/2/11，年利率为7.28%，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溧阳市绿球苗木园艺场、王仁年；

(10) 2015年8月12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武进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18,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8/12-2016/8/10，年利率为6.305%，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溧阳市绿球苗木园艺场、王仁年；

(11) 2015年8月13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签订《开立信用证业务协议书》，编号为42042015280358，开证金额为10,000,000.00元整，保证金金额1,000,000.00元整，起止日期为2015/8/13-2016/2/15。该业务为信用证融资，并由溧阳市绿球苗木园艺场、王仁年提供保证；

5) 浙商银行南京分行

王仁年夫妇和王云杰夫妇在浙商银行为本公司提供11,0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301011)浙商银高保字(2015)第001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贷款余额为25,000,000.00元整，信用证50,000,000.00元整，(其中50%保证金)。具体如下：

(12) 2015年6月23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25,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6/23-2016/6/23，年利率为5.61%，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陈小琴、王仁年、王云杰、路洁、镇江交通产业团有限公司；

(13) 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国内信用证开证合同》，编号为(20600000)浙商银国议字(2015)第00671号，开证金额为50,000,000.00元整，起止日期为2015/6/30-2016/6/24，年利率为4.8%，该业务为信用证融资，并由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陈小琴、路洁、王仁年、王云杰提供担保。

6)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天宁支行

王仁年在江南农村商业银行为本公司提供9,9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0110215201516007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贷款余额为9,900.00万元。具体如下：

(14) 2015年11月27日，本公司与江南银行天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40,64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11/27-2016/5/27，年利率为8.474%，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王仁年、陈小琴、王仁杰、江苏新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 2015年12月1日，本公司与江南银行天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8,86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11/27-2016/5/27，年利率为7.917%，该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王仁年、陈小琴、王云杰、江苏新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 2015年12月4日，本公司与江南银行天宁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49,5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12/2-2016/6/2，年利率为7.92%，该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王仁年、陈小琴、王仁杰、江苏新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 民生银行武进支行

(17) 本公司与民生银行武进支行签订以下商业汇票贴现协议，①2015年7月14日，票面金额30,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5/7/14-2016/1/14，贴现率为7%；②2015年8月4日，票面金额10,000,000.00元，汇票日期2015/8/4-2016/2/4，贴现率为6.6%；

8) 广发银行常州分行

于2015年11月5日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3680115综授104额保1”、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金额为0.8亿元的担保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贷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具体如下：

(18) 2015年11月11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60,000,000.00元，起止日期为2015/11/11-2016/9/11，利率为5.22%，该借款为信用借款；

9) 中信银行常州分行(借款主体：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花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在中信银行常州分行为本公司分别提供6500万元与9750万元的担保，其对应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2015信常银最保字第00068号；2015信常银最保字第00069号，两笔担保合同的担保期间为2015-3-27至2016-9-27，截至2015-12-31，本公司贷款余额为6500万元。

10) 广州银行南京分行（长期借款）

公司于2014-1-6与向广州银行南京分行的借款90,000,000.00元整，抵押人及担保人为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借款期限为2014-1-6至2016-1-4，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贷款余额82,500,000.00元整。

5、宁波银行古林支行（短期借款）

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5年在宁波银行古林支行获批1500万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是宁波艾特斯景观发展有限公司名下的房产抵押作为担保方式。流动资金贷款200万，借款期限为2015-06-12至2016-06-12，借款合同号05308LK20150842；流动资金贷款400万，借款期限为2015-08-28至2016-08-28，借款合同号05308LK20150856。

12、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履行偿债保障措施，保障措施能够充分、有效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金及利息的合法权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13、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本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号《民事裁定书》和民事起诉状，知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5年7月16日受理林斌、林杰诉公司侵权责任纠纷案件。本诉讼案中本公司1个账户被冻结，冻结账户及金额：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基本户冻结资金数1,449,877.04元，自公告日至资产负债表日产生的利息收入为6477.80元，截止资产负债表日被冻结账户总金额为1456354.84元；；公司持有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冻结，涉及金额为7500万元。

2、本公司收到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1号协助公示通知书（稿）及（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5号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知悉：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4-1号《民事裁定书》（上述诉讼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冻结公司持有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认缴额1亿元。冻结期限：三年，即2015年9月23日至2018年9月22日。

3、2015年核销以下帐务：应收账款项下金额为12,765,106.34元；其他应收款项下金额为65,900,623.60元；长期投资项下金额为11,695,295.98元。

4、公司于2014年10月10日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 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温州青草地提供累计不超过3.6亿元的具体银行融资担保事项，并授权 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与华夏银行瓯海支行签署了担保期限为5年、担保金额为3亿元的担保合同（保证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50004）。

5、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 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 温州青草地提供3.6亿担保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 4亿元的具体银行融 资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于2015年7月9日与中信银行鹿城支行签署了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金额为3.84亿元的担保合同（保证合同编号：2015

信银温鹿最保字第811088008205-2号)。

6、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八达园林提供累计不超过3.5亿元的具体银行融资担保事项，同时，八达园林第二大股东王仁年先生（持股比例为11.55%）为本次申请授信提供同等额度担保，八达园林以承建园林绿化工程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反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与工行常州小营前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0040号”、担保期限为4年，担保金额为1.6亿的担保合同；于2015年11月5日与广发银行常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13680115综授104额保1”、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金额为0.8亿元的担保合同；于2015年11月19日与招行常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年保字第211125473号”、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金额为0.4亿元的担保合同。

7、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9”《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批准，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王仁年等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非公开发行114,241,573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8、2015年11月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借款的议案》，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借款(以实际批准为准)，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进行置换，同时授权董事长在此额度内签署借款合同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为本次借款提供保证。

14、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否

是否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9,912,340	39.10%	231,784,925			-49,772,477	182,012,448	411,924,788	50.24%
2、国有法人持股	20,368,988	3.46%				-20,368,988	-20,368,988	15,110,828	
3、其他内资持股	209,543,352	35.64%	231,784,925			-29,403,489	202,381,436	396,813,96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9,543,352	35.64%	164,944,909			-29,403,489	135,541,420	333,660,615	40.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840,016				66,840,016	78,264,173	9.5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8,157,448	60.90%				49,772,477	49,772,477	407,929,925	49.76%
1、人民币普通股	358,157,448	60.90%				49,772,477	49,772,477	407,929,925	
三、股份总数	588,069,788	100.00%	231,784,925				231,784,925	819,854,71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王仁年发行27,713,874股股份、向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5,110,828股股份、向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283,236股股份、向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057,803股股份、向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912,832股股份、向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杭州富庆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95,503股股份、向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644,395股股份、向上海雅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888,853股股份、向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511,082股股份、向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21,098股股份、向

李文龙发行7,555,413股股份、向余艳平发行5,666,560股股份、向王建明发行5,661,271股股份、向潘永兴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吴克忠发行3,598,265股股份、向王云杰发行1,880,693股股份、向刘健发行1,445,086股股份、向夏海平发行1,343,352股股份、向王云姗发行1,151,445股股份、向王文明发行1,055,491股股份、向王明荣发行748,439股股份、向郭宏平发行671,676股股份、向蒋春华发行671,676股股份、向张小江发行460,578股股份、向蒋卫冠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曹伟光发行383,815股股份、向钱云亚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汤春荣发行326,242股股份、向陈亚琴发行230,289股股份、向黄玲霞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尹兰军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周余发行191,907股股份、向陈亚平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孙宏章发行153,526股股份、向胡六一发行115,144股股份、向朱燕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康生发行76,763股股份、向许大雄发行76,763股股份、向王建荣发行76,763股股份、向周春华发行76,763股股份、向闵伟平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彪发行72,254股股份、向张望龙发行46,242股股份、向吴印发行38,381股股份、向陈元华发行38,381股股份、向沈壹峰发行38,381股股份用于购买八达园林49%股权；同时，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114,241,573股用于筹集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资金。

2、2015年股改二期限售期满后公司申请办理了股改二期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售股份可流通数量为49,772,477股，并于2015年9月18日公告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6月3日，深华新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2、2015年8月14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2015年第68次工作会议有条件通过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3、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根据前述核准，公司向王仁年发行27,713,874股股份、向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5,110,828股股份、向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283,236股股份、向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057,803股股份、向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912,832股股份、向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杭州富庆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95,503股股份、向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644,395股股份、向上海雅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888,853股股份、向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511,082股股份、向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21,098股股份、向李文龙发行7,555,413股股份、向余艳平发行5,666,560股股份、向王建明发行5,661,271股股份、向潘永兴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吴克忠发行3,598,265股股份、向王云杰发行1,880,693股股份、向刘健发行1,445,086股股份、向夏海平发行1,343,352股股份、向王云姗发行1,151,445

股股份、向王文明发行1,055,491股股份、向王明荣发行748,439股股份、向郭宏平发行671,676股股份、向蒋春华发行671,676股股份、向张小江发行460,578股股份、向蒋卫冠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曹伟光发行383,815股股份、向钱云亚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汤春荣发行326,242股股份、向陈亚琴发行230,289股股份、向黄玲霞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尹兰军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周余发行191,907股股份、向陈亚平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孙宏章发行153,526股股份、向胡六一发行115,144股股份、向朱燕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康生发行76,763股股份、向许大雄发行76,763股股份、向王建荣发行76,763股股份、向周春华发行76,763股股份、向闵伟平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彪发行72,254股股份、向张望龙发行46,242股股份、向吴印发行38,381股股份、向陈元华发行38,381股股份、向沈壹峰发行38,381股股份用于购买八达园林49%的股权。同时，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计发行114,241,573股，用于筹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资金。以上新增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819,854,713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9”《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批准，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王仁年等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846,600,000元，购买其持有的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非公开发行114,241,573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此次增发，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变为819,854,713股。调整后报告期内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617,180,477.75股。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20,970,633.23	-74,553,20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229,008.70	-56,416,831.78
期初股份总数	S0	588,069,788.00	588,069,78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1)	Si	117,543,352.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2)	Si	114,241,573.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1)	Mi	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	Mi	1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项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617,180,477.75	588,069,788.00
基本每股收益(I)		0.0340	-0.1268
基本每股收益(II)		-0.0020	-0.0959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0.0340	-0.1268
稀释每股收益(II)		-0.0020	-0.0959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 - Sj×Mj÷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

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

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0340	0.0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020	-0.002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33,183,352	29,403,489		3,779,863	2015 年股改二期限售期满后公司申请办理股改二期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售股份可流通数量为 49,772,477 股，并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告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2015 年 9 月 22 日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20,368,988	20,368,988			2015 年股改二期限售期满后公司申请办理股改二期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售股份可流通数量为 49,772,477 股，并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告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2015 年 9 月 22 日
王仁年			27,713,874	27,713,874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110,828	15,110,828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			12,283,236	12,283,236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57,803	5,057,803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11月6日
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12,832	4,912,832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777,706	3,777,70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杭州富庆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95,503	2,795,50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644,395	2,644,395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上海雅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8,853	1,888,85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1,082	1,511,082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1,098	721,098	资产重组承诺	2018年11月6日
李文龙			7,555,413	7,555,41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余艳平			5,666,560	5,666,560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王建明			5,661,271	5,661,27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年11月6日
潘永兴			3,777,706	3,777,70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吴克忠			3,598,265	3,598,265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王云杰			1,880,693	1,880,69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刘健			1,445,086	1,445,086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夏海平			1,343,352	1,343,352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王云姗			575,722	575,722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王云姗			575,723	575,723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王文明			1,055,491	1,055,49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王明荣			748,439	748,439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郭宏平			671,676	671,67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蒋春华			671,676	671,67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张小江			460,578	460,578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蒋卫冠			383,815	383,815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曹伟光			383,815	383,815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钱云亚			383,815	383,815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汤春荣			326,242	326,242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陈亚琴			230,289	230,289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黄玲霞			191,907	191,907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尹兰军			191,907	191,907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陈亚平			153,526	153,52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陈亚平			38,381	38,381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周余			191,907	191,907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孙宏章			153,526	153,526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胡六一			115,144	115,144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朱燕			76,763	76,7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李康生			76,763	76,7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许大雄			76,763	76,7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王建荣			76,763	76,7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周春华			76,763	76,7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闵伟平			38,381	38,38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闵伟平			38,382	38,382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李彪			72,254	72,254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张望龙			46,242	46,242	资产重组承诺	2018 年 11 月 6 日
吴印			38,381	38,38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陈元华			38,381	38,38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沈壹峰			38,381	38,381	资产重组承诺	2016 年 11 月 6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24,157	11,424,15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增利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68,539	2,668,539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47,191	2,247,191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浙基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	421,348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428 号资产管理计划			983,146	983,146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93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专享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47,191	2,247,191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535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5,618	505,618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睿鑫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2,247	702,24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天诚普惠定增 589 号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	421,348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财富证券有限责任			2,808,989	2,808,989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 1 月 4 日

公司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财通定增7号资产管理计划			1,404,495	1,404,495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258,426	18,258,426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3	4,213,483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213,483	4,213,483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开源证券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089,887	3,089,88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471,910	22,471,910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81,041	6,781,041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上海银领资产管理			5,103,932	5,103,932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167号资产管理计划			6,320,225	6,320,225	资产重组承诺	2017年1月4日
兴证证券资管			1,017,156	1,017,156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光大银行— 兴证资管鑫成 78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年1月 4日
兴证证券资管 —光大银行— 兴证资管鑫成 80号集合资 产管理计划			406,863	406,863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1月 4日
财通基金—宁 波银行—甲秀 东方晨星1号 资产管理计划			2,106,742	2,106,742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1月 4日
财通基金—宁 波银行—长城 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702,247	702,247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1月 4日
第一创业证券 —国信证券— 共盈大岩量化 定增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11,516,853	11,516,853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1月 4日
财通基金—包 商银行—包商 定增3号资产 管理计划			800,562	800,562	资产重组承诺	2017 年1月 4日
合计	53,552,340	49,772,477	231,784,925	235,564,78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5年10月09日	6.92	117,543,352	2015年11月06日	117,543,352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5年12月04日	7.12	114,241,573	2016年01月04日	114,241,57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王仁年发行27,713,874股股份、向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5,110,828股股份、向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283,236股股份、向重庆贝信电子信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5,057,803股股份、向常州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912,832股股份、向苏州东方九胜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杭州富庆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795,503股股份、向广州海汇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2,644,395股股份、向上海雅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888,853股股份、向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511,082股股份、向韶关市粤商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721,098股股份、向李文龙发行7,555,413股股份、向余艳平发行5,666,560股股份、向王建明发行5,661,271股股份、向潘永兴发行3,777,706股股份、向吴克忠发行3,598,265股股份、向王云杰发行1,880,693股股份、向刘健发行1,445,086股股份、向夏海平发行1,343,352股股份、向王云姗发行1,151,445股股份、向王文明发行1,055,491股股份、向王明荣发行748,439股股份、向郭宏平发行671,676股股份、向蒋春华发行671,676股股份、向张小江发行460,578股股份、向蒋卫冠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曹伟光发行383,815股股份、向钱云亚发行383,815股股份、向汤春荣发行326,242股股份、向陈亚琴发行230,289股股份、向黄玲霞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尹兰军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周余发行191,907股股份、向陈亚平发行191,907股股份、向孙宏章发行153,526股股份、向胡六一发行115,144股股份、向朱燕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康生发行76,763股股份、向许大雄发行76,763股股份、向王建荣发行76,763股股份、向周春华发行76,763股股份、向闵伟平发行76,763股股份、向李彪发行72,254股股份、向张望龙发行46,242股股份、向吴印发行38,381股股份、向陈元华发行38,381股股份、向沈壹峰发行38,381股股份用于购买八达园林49%股权；同时，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114,241,573股用于筹集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资金。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向八达园林原股东王仁年等47位特定投资者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取得购买八达园林100%股权。同时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114,241,573股用于筹集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819,854,713股。五岳乾坤对本企业持股变为21.51%，依旧为本企业的控股股东。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上述变更结束后，上市公司直接持有八达园林100%股权，八达园林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将八达园林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1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4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1%	176,360,000		176,360,000		质押	176,360,000
							冻结	176,360,000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6%	54,587,084	-6,710,498	3,779,863	50,807,185	质押	17,783,851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6%	34,090,879	-3,445,400		34,090,879		

王仁年	境内自然人	3.38%	27,713,874	27,713,874	27,713,874		质押	27,713,874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22,471,910	22,471,910	22,471,910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18,258,426	18,258,426	18,258,426			
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15,110,828	15,110,828	15,110,828			
重庆西证渝富叁号城市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2,283,236	12,283,236	12,283,236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0%	11,516,853	11,516,853	11,516,8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9%	11,424,157	11,424,157	11,424,15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余瑞达投资有限公司	50,807,185	人民币普通股	50,807,185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34,090,879	人民币普通股	34,090,879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3,87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78,6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579,121	人民币普通股	3,579,121					
谢跃荣	3,006,163	人民币普通股	3,006,163					
北京永安商业有限公司	2,178,658	人民币普通股	2,178,658					

黄贤清	2,146,560	人民币普通股	2,146,560
陈军耀	1,845,406	人民币普通股	1,845,406
东方基金—光大银行—东方基金暨南真如通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刘政达	1,4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9,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陈军耀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45,406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1,845,406 股。 2、公司股东刘政达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9,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1,409,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刘宽	2012年02月17日	590702650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郑方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天一景观园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贾明辉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蒋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1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郑方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王锐	董事、 常务副 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09年01月16日		0	0	0	0	0
陆红	董事	现任	女	54	2012年12月13日		0	0	0	0	0
丁熊秀	董事、 副总理	现任	女	51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贺连英	独立董 事	现任	男	52	2009年01月16日		0	0	0	0	0
肖祖核	独立董 事	离任	男	50	2013年09月06日	2015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李莉	独立董 事	现任	女	55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孙永平	监事长	现任	男	51	2009年01月16日		0	0	0	0	0
翟禹	职工监 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02月25日		0	0	0	0	0
支佐	董秘	离任	男	47	2013年10月23日	2015年09月07日	0	0	0	0	0
李卉	财务总 监	现任	男	31	2013年09月06日		0	0	0	0	0

余志莉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4年12月13日		0	0	0	0	0
徐文慰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8月09日		0	0	0	0	0
马卫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4日		0	0	0	0	0
单军	董秘	现任	男	53	2015年09月1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肖祖核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5月14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马卫国	独立董事	任免	2015年05月14日	
支佐	董秘	离任	2015年09月07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单军	董秘	任免	2015年09月18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贾明辉：男，1965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

工作经历：曾任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出口业务部经理，香港华润集团越南公司总经理主管集团东南亚投资业务，任职于香港华润集团，现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蒋斌：男，1984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曾任职于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三公司财务部，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郑方：男，1963年8月出生，学历：大学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曾任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天一景观园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锐：男，汉族，1957年出生，学历：EMBA。

工作经历：曾任中国电子工程建设开发公司海南公司任贸易部经理、海口市洲海贸易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丁熊秀：女，1965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

工作经历：曾任安徽省巢湖市苏湾苗圃任技术员、副主任；浙江省金华市园林管理处任设计室主任，工程公司副经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任总工程师；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院长。现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陆红：女，壮族，1962年3月出生，1983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

工作经历：先后在部属高等院校、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实业投资公司从事教学及业务经营管理等工作。曾任商业部管理干部学院教研室主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委托业务部经理，信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体/中介部资深专员，信达投资有限公司酒店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级，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信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总经理。

独立董事：

贺连英：男，1964 年出生。学历：清华大学毕业，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曾任中国自动化控制系统总公司工程师，深圳华明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任工程师；深圳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历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京南瓷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李莉：女，回族，1961年10月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系主任，MPACC中心副主任。兼职有：天津市政府咨询专家；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松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中环天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大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荣获“中国十大最受尊敬商学院教授”荣誉称号（世界/中国最具影响力MBA排行榜评选活动）。2007年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肖祖核：男，汉族 1966年9月出生，注册会计师，香港科技大学EMBA在读

工作经历：曾任江西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部门经理；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助理财务总监；香港何锡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侨兴环球电话有限公司（NASDAQ上市公司）财务总监；香港百富达融资有限公司总裁；历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百富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5月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培训，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5年5月辞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志莉：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财贸经济系商业经济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

曾任华北制药厂财务处，会计；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部经理；2001.12-2003.12在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工商管理（MBA）学习结业；现任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卫国：男，1969年9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任深圳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经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在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招商证券、华泰联合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20年，任华泰联合证券副总裁，并担任公司股票发行内核小组组长、重组并购内核小组组长。2013年获得清科集团评选的中国十大创业投资家称号。

监事：

孙永平：男，汉族，1965年出生，硕士学历。

工作经历：曾任香港粤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召集人、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召集人。

翟禹：男，汉族，1964年出生，北京财贸学院毕业，大专学历。

工作经历：曾在北京崇文区华远公司财计科、中国抗灾救灾协会合力物资贸易发展公司、北京志成盛世广告公司、北京志远财务公司等任职。2011年6月起入职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北京深

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徐文慰：男，1960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

工作经历：曾在北京化工大学工作，历任中国地质工程公司工作任计财部经理、美国OTC公司所属中国投资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北京创有科贸公司任法人、总经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高管：

总经理：郑方（详见董事 郑方）

常务副总经理：王锐（详见董事 王锐）

副总经理：丁熊秀（详见董事 丁熊秀）

财务总监：

李卉：男，1984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曾就职于中国出国人员服务总公司财务部，历任税务会计，资金主管，会计主管，财务经理，信控经理。现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支佐：男，1968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1991年到1995年，在中国农业银行江西省进贤县支行担任信贷员；1995年进入泰国正大集团，先后在宁波正大、衡阳正大、襄樊正大、长沙正大担任财务部助理经理、财务经理及财务总监；历任湖南广浦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华天酒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广西新闽航海运有限公司担任投融资部副总监，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已于2015年9月辞去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单军：男，汉族，1963年出生，学历：大学本科

工作经历：1985年到2001年，在贵州省贵阳市第四人民医院工作；自2001年进入本公司工作起，历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行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监事会职工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等职，2015年9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郑方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9月06日		否
蒋斌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06日		否
陆红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部总经理	2013年09月06日		是
丁熊秀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9月0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郑方、蒋斌、丁熊秀任职的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21.51%；陆红任职的信达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 4.16%。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丁熊秀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9月06日		是
肖祖核	百富源资本集团	董事、总经理	2013年09月06日		是
贺连英	深圳市京南瓷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3月16日		是
郑方	深圳天一景观园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郑方	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郑方	深圳市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郑方	深圳市五岳泰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马卫国	深圳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董事总经理			是
余志莉	中国化工农化总公司	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主要是依据公司相关管理办法和考核制度，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为基础，以公司经营目标为导向，实行薪金收入与绩效考核相挂钩，最终确定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月预付,年底考核结算。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贾明辉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89.87	否
郑方	董事、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9.87	否
王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63.87	否
支佐	董事会秘书	男	47	离任	26.46	否
单军	董事会秘书	男	53	现任	45.17	否
李卉	财务总监	男	31	现任	47.64	否
孙永平	监事长	男	51	现任	26	否
翟禹	职工监事	男	52	现任	19.42	否

余志莉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7	否
肖祖核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3.2	否
李 莉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7	否
贺连英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	否
马卫国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3.8	否
合计	--	--	--	--	436.3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
销售人员	83
技术人员	271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97
合计	4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	210
大专	148
中专高中技校	97
其他	41
合计	496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参照同行业薪酬标准，采用市场化的灵活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岗位设置管理情况，适时组织员工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第八届董事会人数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与参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4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监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强化公司治理的信息披露，依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及网站，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和供应商，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方面的沟通与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性：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

2、人员独立性：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严格依据法定程序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做出人事任免之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亦未在上述单位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性：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经营所需的技术、设备和房产，资产完整，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之情形，与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4、机构独立性：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强化权力制衡机制，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之情形。

5、财务独立性：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管理公司财务档案，能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子公司均为独立核算主体，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之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银行账户之情形，资金使用亦不受控股股东干预。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0.38%	2015 年 04 月 17 日	2015 年 04 月 18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号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41%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15-048 号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82%	2015 年 06 月 03 日	2015 年 06 月 04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 号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14%	2015 年 09 月 10 日	2015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 号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67%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25 号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13%	2015 年 12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44 号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肖祖核	5	1	4	0	0	否
李莉	17	1	16	0	0	否
余志莉	17	2	15	0	0	否
贺连英	17	1	16	0	0	否
马卫国	12	0	1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要求，依法履行职责，恪尽诚信和勤勉的义务，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方面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题，并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有关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程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报告期内共召开六次会议。经过审计委员会的认真讨论，（1）对公司定期报告（2014年年报，2015年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进行了审议，并将表决结果按照相关程序报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程序及规定，与公司财务部及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在年报审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书面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加强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发现公司年报的难点问题后，立即与公司部分独立董事、董事、高管、财务人员一道，与审计师开会讨论相关事宜，形成会议记录；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2）对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聘任进行了讨论及表决；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董事组成，一位独立董事为召集人。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和开展工作，制定了201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并确定了2014年度管理层绩效工资发放的议案，并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将表决结果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董事组成，一位独立董事为召集人。

2015年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肖祖核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支佐先生的辞职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于公司增补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董秘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相关考评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a.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b.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d.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e.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f.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 a.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b.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c.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a.严重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b.重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c.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d.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e.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p> <p>（2）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a.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b.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p> <p>（3）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a.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1%, b.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3%, c.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1%, d.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1%;</p> <p>(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 b.净利润潜在错报大于等于净利润的 1.5%但小于 3%, c.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大于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d.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大于等于所有者权益的 0.5%但小于 1%;</p> <p>(3) 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 a.营业收入潜在错报小于营业收入的 0.5%, b.净利润潜在错报小于净利润的 1.5%, c.资产总额潜在错报小于资产总额的 0.5%, d.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小于所有者权益的 0.5%。</p>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1,000 万元及以上 (含 1,000 万元);</p> <p>(2) 重要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300 万元);</p> <p>(3) 一般缺陷的迹象是: 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 300 万元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认为, 深华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 A 审字（2016）019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含军 周英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华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深华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华新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华

新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含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英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4,113,968.97	388,435,586.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00	350,000.00
应收账款	398,073,806.40	75,836,612.74
预付款项	14,933,832.64	33,091,771.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9,945,323.38	60,972,341.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37,505,939.88	137,262,689.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984,802.87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43,557,674.14	695,949,001.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1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43,959,600.72	46,921,407.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52,991.40	1,844,226.61
固定资产	57,220,652.44	48,110,422.88
在建工程	10,693,614.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34,768.40	5,086,744.50
开发支出		
商誉	813,325,815.25	
长期待摊费用	18,618,544.07	1,760,92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38,839.15	4,545,70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55,40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8,625,229.45	108,269,430.62
资产总计	5,162,182,903.59	804,218,432.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7,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14,631.48	
应付账款	700,275,096.10	102,963,222.22
预收款项	16,679,278.24	14,193,784.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015,253.72	11,615,458.52
应交税费	94,214,808.57	7,998,140.28
应付利息	20,340,289.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1,654,081.12	60,779,354.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2,193,438.74	197,549,960.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10,000,000.00	54,000,000.00
应付债券	216,296,621.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900,064.66	733,761.4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90,790.76	344,146.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687,476.93	55,077,908.06
负债合计	2,991,880,915.67	252,627,868.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588,069,7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5,371,501.32	132,040,840.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910,866.26	2,448,325.83
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3,906,869.29	-184,877,502.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2,823,000.08	546,274,240.69
少数股东权益	7,478,987.84	5,316,32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0,301,987.92	551,590,564.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62,182,903.59	804,218,432.41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425,935.84	194,292,455.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89,431.00	2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3,911,021.04	178,107,089.25
存货	5,787,574.00	5,905,457.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03,413,961.88	378,505,002.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7,716,124.70	252,216,124.70
投资性房地产	1,052,991.40	1,844,226.61
固定资产	1,586,526.66	1,948,691.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5,862.08	1,362,037.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8,929.55	767,50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2,020,434.39	258,138,581.80
资产总计	2,785,434,396.27	636,643,583.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6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5,760.11	1,325,760.1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90,579.50	960,600.00
应交税费	505,552.39	67,363.19
应付利息	1,269,08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0,872,358.09	55,763,277.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1,763,338.42	58,117,000.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1,763,338.42	58,117,000.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9,854,713.00	588,069,7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6,561,563.68	150,170,902.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31,376.92	2,531,376.92

未分配利润	-185,276,595.75	-162,245,484.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3,671,057.85	578,526,583.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85,434,396.27	636,643,583.9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7,379,300.71	230,299,675.35
其中：营业收入	957,379,300.71	230,299,675.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9,413,946.62	279,364,994.79
其中：营业成本	757,157,903.09	189,319,056.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215,713.59	4,384,856.27
销售费用	15,152,045.50	11,782,057.84
管理费用	81,899,077.99	61,787,560.84
财务费用	33,059,302.55	-8,434,709.43
资产减值损失	26,929,903.90	20,526,172.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99,612.60	-2,442,20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64,966.69	-51,507,526.74
加：营业外收入	22,695,266.11	1,077,592.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023,890.45	

减：营业外支出	2,335,850.14	25,080,738.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716.23	8,714.6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24,382.66	-75,510,672.70
减：所得税费用	26,050,278.01	-192,326.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74,104.65	-75,318,34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70,633.23	-74,553,205.01
少数股东损益	-996,528.58	-765,140.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74,104.65	-75,318,34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970,633.23	-74,553,20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528.58	-765,140.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40	-0.12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40	-0.12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卉

会计机构负责人：温荣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3,195.00	103,420.00
减：营业成本	117,883.00	292,167.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675,732.91	27,139,711.93
财务费用	2,436,680.32	-5,520,835.62
资产减值损失	83,737.25	47,902.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30,623.21	-2,488,316.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011,461.69	-24,343,842.82
加：营业外收入	20,980,395.75	73,40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5.00	24,356,48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31,110.94	-48,626,926.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31,110.94	-48,626,926.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31,110.94	-48,626,926.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73	-0.08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73	-0.08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221,778.33	207,059,628.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829,979.35	34,401,483.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051,757.68	241,461,11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776,459.48	180,562,151.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32,177.51	48,583,45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47,924.30	20,800,637.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621,233.72	112,204,17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077,795.01	362,150,41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26,037.33	-120,689,305.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2,118.15
处臵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22,689,674.20	14,000.00
处臵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19,4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282.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89,674.20	38,521,40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5,147,974.68	14,721,26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25,00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1,036,708.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309,682.71	29,721,26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620,008.51	8,800,131.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399,999.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2,100,000.00	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856.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8,580,856.56	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965,035.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95,451.57	61,05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844,01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304,500.17	10,061,05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276,356.39	43,938,94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630,310.55	-67,950,225.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883,665.12	443,833,890.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513,975.67	375,883,665.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195.00	103,42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582,111.02	35,088,716.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15,306.02	35,192,136.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18,801.52	7,134,84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6,947.99	162,514.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177,338.02	45,928,76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003,087.53	53,226,12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7,781.51	-18,033,98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6,008.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36,800.00	1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19,4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6,800.00	20,850,00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73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6,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600,000.00	888,73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063,200.00	19,961,27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3,399,999.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6,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999,999.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15,03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7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6,85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71,893.12	37,57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028,106.64	-37,57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677,125.13	1,889,71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292,455.87	192,402,73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1,969,581.00	194,292,455.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588,069,788.00				132,040,840.59			2,448,325.83	8,592,788.79		-184,877,502.52	5,316,323.47	551,590,564.1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588,069,788.00				132,040,840.59			2,448,325.83	8,592,788.79		-184,877,502.52	5,316,323.47	551,590,564.16
三、本期增减	231,7				1,363,			462,5			20,97	2,162,	1,618,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92 5.00				330,66 0.73			40.43			0,633 .23	664.3 7	711,42 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7 0,633 .23	-996.5 28.58	19,974 ,104.6 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1,7 84,92 5.00				1,363, 330,66 0.73							3,159, 192.9 5	1,598, 274,77 8.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1,7 84,92 5.00				1,366, 390,66 0.73							4,072, 338.8 7	1,602, 247,92 4.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60, 000.00							-913,1 45.92	-3,973 ,145.9 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62,540.43					462,540.43
1. 本期提取								639,528.45					639,528.45
2. 本期使用								176,988.02					176,988.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54.71 3.00				1,495,371.50 1.32			2,910,866.26	8,592,788.79		-163,906.8 69.29	7,478,987.84	2,170,301.98 7.9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69.78 8.00				132,040.84 0.59			2,071,584.62	8,592,788.79		-110,324.29 7.51	39,234,368.76	659,685.07 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69.78 8.00				132,040.84 0.59			2,071,584.62	8,592,788.79		-110,324.29 7.51	39,234,368.76	659,685.07 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376,741.21			-74,553.20 5.01	-33,918.04 5.29	-108,094.50 0.99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553,205.01	-765,140.79	-75,318,345.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152,904.50	-33,152,904.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152,904.50	-33,152,904.5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6,741.21						376,741.21
1. 本期提取							715,441.11						715,441.11
2. 本期使用							338,699.90						338,699.9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8,069.78 8.00				132,040.84 0.59		2,448,325.83	8,592,788.79		-184,877.50 02.52	5,316,323.47		551,590.56 4.1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69.78 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62,245.48 84.81	578,52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69.78 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62,245.48 84.81	578,526.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1,784.92 5.00				1,366,390,660.73					-23,031.11 0.94	1,575,144,474.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031.11 0.94	-23,031,110.94
(二) 所有者投入	231,784.92				1,366,390,660.73						1,598,144,474.79

入和减少资本	84,92 5.00				90,660. 73						75,585. 7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1,7 84,92 5.00				1,366,3 90,660. 73						1,598,1 75,585. 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9,8 54,71 3.00				1,516,5 61,563. 68				2,531,3 76.92	-185, 276,5 95.75	2,153,6 71,057. 8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8,069,78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13,618,558.22	627,153,50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8,069,78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13,618,558.22	627,153,50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26,926.59	-48,626,92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26,926.59	-48,626,926.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8,069,788.00				150,170,902.95				2,531,376.92	-162,245,484.81	578,526,583.0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HENHUAXIN CO., LTD.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百泉街10号2栋349室

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19层B1904

注册资本：人民币819,854,713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4570732

企业法定代表人：贾明辉

2、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1988)1691号文批准，于1989年1月9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3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5]31号文批准上市，注册资本14,701.74万元。本公司名称已于2010年7月13日由“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以441,052,340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0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2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

2015年10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9”《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批准，公司向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王仁年等发行117,543,352股股份并支付现金846,600,000元,购买其持有的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机构非公开发行114,241,573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经过此次增发,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19,854,713元。

3、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公司所处行业:土木工程建筑业

经营范围:投资与管理;制造计算机软硬件;计算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林木(不含种子)、花卉(不含种子)、草坪(不含种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从事苗木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养护为一体的综合性园林服务。

2013年7月,本公司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随着控股股东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现金及相关园林绿化业务资产的注入,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相应改变,以园林绿化业务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投资与管理;制造计算机软硬件;计算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销售林木(不含种子)、花卉(不含种子)、草坪(不含种子);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4、股权分置改革

2013年2月21日,五岳乾坤和瑞达投资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受让瑞达投资持有的公司2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并于2013年2月26日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另外,2013年2月22日瑞达投资将8,0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质押给邓江林,用于其向邓江林个人申请1,000万元借款的质押担保,该质押担保已于2013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2013年3月20日瑞达投资将2,000,000股非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任毅,用于向任毅个人申请300万元借款的质押担保,该质押担保已于2013年3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中心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应的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瑞达投资共已质押10,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38%。因本次股改不存在非流通股股东以送股方式的对价安排,因此瑞达投资的股份质押对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的执行不构成实质影响。

(1)五岳乾坤向上市公司赠与现金441,052,344元(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专户存储和使用,并由保荐机构现场核查出具专项核查报告),以及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986.11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9,300.65万元)、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浙江青草地园林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961.33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27,572.58万元)和海南苗木资产(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价值为3,042.57万元、评估值为3,063.98万元),用于代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

五岳乾坤向上市公司赠与的资产包形成了上市公司发展主营业务的优质资产和现金流,为上市公司快速转型和主营业务定位奠定了基础;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完成公司久拖未决的股权分置改革大计及形成公司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2)公司以441,052,340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0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2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

公司潜在控股股东五岳乾坤承诺如下:

(1)五岳乾坤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首个交易日期,五岳乾坤所持上市公司股份锁定36个月。上述股改方案和承诺事项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股改方案中承诺事项规定,2013年5月15日,瑞达投资和五岳乾坤签订的20万股权转让已完成过户,五岳乾坤成为上市公司非流通股股东;2013年5月28日,收到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对账单,五岳乾坤将捐赠的441,052,344.00元现金汇入本公司账户;2013年5月17日,五岳乾坤已将宁波市风景园林设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浙江青草地园林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五岳乾坤已将位于海口市美兰区演丰镇苏民村委会坡头水库南侧、距海文高速路4公里苗木基地内的所有苗木资产（简称“海南苗木资产”）过户变更至本公司名下（林权证已变更至本公司名下）。2013年7月1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2013年7月19日，公司股票复牌交易，股权分置改革取得圆满成功。

5、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15年5月15日，公司与王仁年等47名股东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八达园林100%股权。同时，为了提高整合并购绩效，公司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即八达园林49%股权之对价。

本次交易分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募集配套资金两个部分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方式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八达园林100%股权，根据立信评估出具的（信资评报字（2015）第011号）《资产评估报告》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交易标的作价166,000.00万元，其中51%以现金方式支付，现金对价合计84,660.00万元；49%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按发行价格6.92元/股计算，发行数量不超过11,754.34万股。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重组效率，公司计划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对价的100%，即八达园林49%股权价值81,340.00万元。配套资金在扣除本次交易中介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若配套资金募集未能完成或不足的，由上市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015年6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0609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51%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2015年10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29号《关于核准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向王仁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2015年10月10日，八达园林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n04000273）公司变更[2015]第1010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八达园林49%股权变更登记事项。2015年10月15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增股本117,543,352股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号亚会A验字2015【019】号；2015年12月10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新增股本114,241,573股出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号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619号。

6、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2016年4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4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1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5.00	75.00
3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1宁波艾斯特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1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1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00	76.00
5-2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3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4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5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6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7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上表决权比例但未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设8户，减少2户：

非同一控制下购买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1日购买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为八达园林子公司，公司在2015年购买八达园林整体资产时，以上公司作为八达园林合并范围内的资产出售，形成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单位：元

标的资产名称	交易对手方	关联关系	购买股权比例	交易对价	标的资产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资产净额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47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76%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16.6亿中	3,437.71	2,431.30	1,992.27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47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16.6亿中	9,760.90	0	2,460.90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 47 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 16.6 亿中	4,821.45	0	4,177.83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 47 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 16.6 亿中	0	0	0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 47 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 16.6 亿中	0	0	0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 47 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 16.6 亿中	0	0	0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王仁年等八达园林的 47 位股东	无关联关系	100%	八达园林子公司，交易对价含在八大园林对价 16.6 亿中	0	0	0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5月处置所持有的全部股权
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6月处置所持有的全部股权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见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

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②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11）。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集团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

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原因表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

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 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 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 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

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

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二、22。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对房屋及建筑物计提折旧。具体比照本附注（16）固定资产的折旧执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2。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10	9.5-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二、22。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苗木类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确认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依据本公司现有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阔叶乔木、大灌木、针叶树种（主要指

罗汉松)及灌木四个类型进行郁闭度参数设定。

(1)阔叶乔木:株行距约 400cm×400cm,冠径约 38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90 \times 190 / (400 \times 400) = 0.708$

(2)大灌木:株行距约 200cm×200cm,冠径约 19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95 \times 95 / (200 \times 200) = 0.708$

(3)针叶树种:株行距约 160cm×160cm,冠径约 1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160 \times 160) = 0.690$

(4)灌木:株行距约 25cm×25cm,冠径约 24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 \times 12 / (25 \times 25) = 0.723$ 本公司下属苗圃香樟、喜树、重阳木、杜英、南酸枣、无患子、黄山栾树、木荷、乐昌含笑、垂丝海棠、红叶李等阔叶乔木;海滨木槿、海桐、石楠、茶梅、茶花等大灌木;罗汉松(未造型)针叶乔木;红叶石楠、小叶女贞、八角金盘等小灌木郁闭度大多高于0.7。紫薇、造型罗汉松、桂花、无刺构骨、大叶女贞、玉兰、马褂木、枫香等部分苗木郁闭度在0.2-0.69之间。

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的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领用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3) 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

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以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生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⑤BT业务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1、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2、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BT 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子公司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供应天然气、液化气，业务类型包括居民抄表、居民IC卡、加气站、液化气站等4类。抄表员抄表收款后送交财务部开具收据后确认其销售收入，加气站根据实际加气收款金额确认其销售收入，居民IC卡实际消耗天然气按照“天然气采购量—居民抄表消耗量—加气站消耗量—加气站库存量”差额计算确认其销售收入；液化气单独采购计量并按照“采购量—库存量”差额计

算确认其销售收入。

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有以下两种方法：

- ①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 ②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造价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造价的比例确认。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成的工作量（或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6%
营业税	租赁收入、园林工程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营业收入、应纳税所得额	3.7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营业收入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核定税率为 3.7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1,935.14	15,447.07
银行存款	1,096,808,395.37	375,868,218.05
其他货币资金	167,143,638.46	12,551,921.00
合计	1,264,113,968.97	388,435,586.1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414,631.48	0.00
工程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6,529,055.78	11,200,000.00
设计项目银行保函保证金	199,951.20	1,351,921.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21,000,000.00	0.00
信用证保证金	25,000,000.00	0.00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1,456,354.84	0.00
合计	168,599,993.30	12,551,921.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3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0.00
合计	40,000,000.00	3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比例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3,333.85	5.04%	4,973,333.85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5,709,435.27	100.00%	87,635,628.87	18.04%	398,073,806.40	93,690,826.13	94.96%	17,854,213.39	19.06%	75,836,612.74
合计	485,709,435.27	100.00%	87,635,628.87	18.04%	398,073,806.40	98,664,159.98	100.00%	22,827,547.24	23.14%	75,836,612.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9,587,546.29	15,475,557.87	5.00%
1 至 2 年	60,571,869.67	6,057,186.97	10.00%
2 至 3 年	32,144,211.79	6,428,842.36	20.00%
3 至 4 年	47,463,531.72	23,731,765.87	50.00%
4 至 5 年	29,405,818.47	29,405,818.47	100.00%
5 年以上	6,536,457.33	6,536,457.33	100.00%
合计	485,709,435.27	87,635,628.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653,172.56 元，本期无转回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653,172.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45,090.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怡泰安	应收货款	1,947,992.17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T.S.I	应收货款	1,606,372.02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英杰公司	应收货款	1,418,969.66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南京东亚漂染公司	应收货款	731,084.76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助剂厂	应收货款	784,850.19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合计	--	6,489,268.8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镇江市交通投资建设发展公司	81,650,000.00	1年以内	4,082,500.00	16.81%	否
江苏美丽达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76,496,600.00	1年以内	3,824,830.00	15.75%	否
四子王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880,000.00	1年以内	2,130,786.80	5.82%	否
	14,367,868.00	1年-2年			
无锡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6,286,803.12	1年以内	1,314,340.16	5.41%	否
皇明太阳能集团有限公司	14,744,465.24	3年-4年	7,372,232.62	3.04%	否
合计	227,425,736.36	-	18,724,689.58	46.83%	-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充分性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1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

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	有客观原因表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以下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根据园林行业特点，3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符合公司业务的一般特点。在建造合同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客户资金周转或资金支付审批流程的影响，少部分项目的应收账款可能在 4-5 年内才能全部收回。对于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账款，账龄越长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越大，其中 4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100%，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8,340.58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 5,967.4 万元，占比已达 71.55%，综上所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554,835.59	70.68%	32,920,921.29	99.48%
1 至 2 年	2,624,312.11	17.57%	170,850.00	0.52%
2 至 3 年	729,196.94	4.88%	0.00	0.00%
3 年以上	1,025,488.00	6.87%	0.00	0.00%

合计	14,933,832.64	--	33,091,771.29	--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 时间	合同性质	合同约定的结算时间	尚未结算的具体原因
天然气总站	1,968,295.75	13.18%	1年以内	采购天然气	待发改委文件下达后确定	发改委文件具体价格未定
蒋信方	1,677,725.00	11.23%	1年以内	采购苗木款	双方协商	2015 年 12 月已暂估部分苗木, 发票未来, 剩余采购苗木将在 2016 年内账务处理完毕
余谭	1,388,411.00	9.30%	1年以内	采购机械款	权利凭证移交甲方后二个月内	尚未移交
宜兴市万石 镇双宝石材 经营部	906,297.10	6.07%	1年以内	采购石材款	合同签订后预付 50%定金, 供货结束后经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后, 以甲方现场验收合格数量为准结算剩余部分款项	未结算
魏王	471,781.00	3.16%	1年以内	采购备用金	苗木采购完销账	采购借款(采购内容根据园林、苗圃的需求而定) 目前未完成采购
合 计	6,412,509.85	42.94%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1) 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17,263.02	43.45%	61,317,263.02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3,980,945.68	100.00%	14,035,622.30	11.32%	109,945,323.38	79,678,307.20	56.46%	18,705,965.24	23.48%	60,972,341.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334.00	0.09%	132,334.00	100.00%	0.00
合计	123,980,945.68	100.00%	14,035,622.30	11.32%	109,945,323.38	141,127,904.22	100.00%	80,155,562.26	56.80%	60,972,341.9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394,836.00	3,468,492.14	4.66%
1 至 2 年	16,628,161.58	1,652,686.40	10.00%
2 至 3 年	28,299,006.46	5,659,801.29	20.00%
3 至 4 年	2,802,310.36	1,401,155.19	50.00%
4 至 5 年	828,720.00	825,576.00	99.62%

5 年以上	1,027,911.28	1,027,911.28	100.00%
合计	123,980,945.68	14,035,622.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86,823.1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9,406,763.0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容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981,320.07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52,066.53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尊荣	往来款	10,804,276.5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斯多摩时装公司	往来款	7,838,380.51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海口运通	往来款	5,0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新风顺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深沪针织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丰盛服装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 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广发亚洲公司	往来款	649,347.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 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高明市嘉明印染厂	往来款	591,872.41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 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	61,317,263.0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96,539,013.32	22,246,805.45
其他往来款	26,759,063.27	101,599,582.85
工程暂支款		14,594,522.78
员工暂支款	499,415.97	2,686,993.14
其他	183,453.12	
合计	123,980,945.68	141,127,904.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金乡县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2-3 年	16.13%	4,000,000.00
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00,000.00	1 年以内	14.52%	900,000.00
郑州航空港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9,800,000.00	1 年以内	7.90%	490,000.00
江苏水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0	1 年以内	5.65%	350,000.00
北京龙乡苗木种植中心	非关联方往来	200,000.00	1 年以内	4.54%	774,000.00
		3,220,000.00	1-2 年		
		2,210,000.00	2-3 年		
合计	--	60,430,000.00	--	48.74%	6,514,000.0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充分性说明: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

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原因表明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有可能低于其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合并范围外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以下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100
5 年以上	100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工程保证金，根据行业的特点，工程在施工之前至少要按工程的 10% 支付工程保证金或是银行保函，待工程验收结束或是工程审计结算完成后退还公司。工程保函或是保证金正常情况下 1-2 年退回，也存在少数工程完工后迟迟不审计结算延迟退保证金的情况。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集中在 1-2 年以内，4 年以上的金额仅为 185.66 万元且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综上所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38,903.31		3,738,903.31	3,442,973.10	0.00	3,442,973.1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238,461.93		238,461.93	449,667.95	0.00	449,667.95
周转材料	727,095.29		727,095.29	727,095.29	0.00	727,095.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5,375,119.96	16,196,374.97	179,178,744.99	72,667,906.96	0.00	72,667,906.9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55,479,820.61	5,903,265.74	1,249,576,554.87	68,771,745.51	8,796,699.13	59,975,046.38
发出商品	4,046,179.49		4,046,179.49			
合计	1,459,605,580.59	22,099,640.71	1,437,505,939.88	146,059,388.81	8,796,699.13	137,262,689.6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0.00					
周转材料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16,196,374.97				16,196,374.9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796,699.13	2,732,202.78		5,625,636.17		5,903,265.74
合计	8,796,699.13	18,928,577.75		5,625,636.17		22,099,640.7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320,477,200.39
累计已确认毛利	810,092,502.31
减：预计损失	5,903,265.74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875,089,882.0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249,576,554.87

其他说明：

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179,178,744.99	72,667,906.96
四、水产业		
合计	179,178,744.99	72,667,906.96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合计				--

其他说明：

注：说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的原因等。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融资建设工程	178,984,802.87	
合计	178,984,802.87	

其他说明：

BT融资建设工程明细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南通市通州区平海公路绿化工程施工-移交BT项目	30,533,784.13	
长期应收款原值	30,533,784.1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二、第八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展区绿化景观一标段	87,838,050.90	
长期应收款原值	92,964,295.56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725,364.59	
减：减值准备	2,400,880.07	
三、阜宁县金沙湖旅游度假区二期工程	60,612,967.84	
长期应收款原值	64,748,726.2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减：减值准备	4,135,758.39	
合计	178,984,802.87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36,114.10	6,511,114.10	125,000.00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6,636,114.10	6,511,114.10	125,000.00	6,711,114.10	6,711,114.1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12,636,114.10	6,511,114.10	6,125,000.00	6,711,114.10	6,711,114.1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 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 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 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 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凉山州华新 融资担保有 限公司	4,500,00 0.00			4,500,000. 00	4,500,00 0.00			4,500,00 0.00	8.91%	
贵州黔甬投 资发展有限 公司		125,00 0.00		125,000.00		--		--	5.00%	
陕西精密股 份有限公司	2,011,11 4.10			2,011,114. 10	2,011,11 4.10			2,011,11 4.10	0.49%	
合计	6,511,11 4.10	125,00 0.00		6,636,114. 10	6,511,11 4.10	--	0.00	6,511,114 .1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6,711,114.10			6,711,114.10
本期减少	200,000.00			2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6,511,114.10			6,511,114.1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 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 额	未计提减值原 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融资建设工程	743,959,600.72		743,959,600.72	46,921,407.00	0.00	46,921,407.00	
合计	743,959,600.72		743,959,600.72	46,921,407.00	0.00	46,921,407.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4,255,973.11	0.00	0.00	14,255,973.11
1.期初余额	14,255,973.11			14,255,973.1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72,470.25	0.00	0.00	4,172,470.25
(1) 处置	4,172,470.25	0.00	0.00	4,172,470.2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083,502.86			10,083,502.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411,746.50	0.00	0.00	12,411,746.50
2.本期增加金额	176,965.23	0.00	0.00	176,965.23
(1) 计提或摊销	176,965.23	0.00	0.00	176,965.23
3.本期减少金额	3,558,200.27	0.00	0.00	3,558,200.27
(1) 处置	3,558,200.27	0.00	0.00	3,558,200.27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030,511.46			9,030,511.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2,991.40	0.00	0.00	1,052,991.40
2.期初账面价值	1,844,226.61	0.00	0.00	1,844,226.61

说明：①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76,965.23 元。

②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元。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华美大厦 5 楼	757,734.79	报建时地价问题

其他说明

华美大厦5楼仅留一间办公室用于子公司华新润达办公，其他均用于出租。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临时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215,614.01	14,169,630.15	10,713,734.82	4,488,143.98	1,644,992.40	87,232,115.36
2.本期增加金额	14,789,956.47	3,718,014.97	18,503,749.16	4,916,057.37	7,000.00	41,934,777.97
(1) 购置	442,548.00	28,020.00	1,145,734.17	242,286.36	7,000.00	1,865,588.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095,988.78					3,095,988.78
(3) 企业合并增加	11,251,419.69	3,689,994.97	17,358,014.99	4,673,771.01		36,973,200.66
3.本期减少金额		35,800.00	621,544.25	20,519.00		677,863.25
(1) 处置或报废		35,800.00	621,544.25	20,519.00		677,863.25
4.期末余额	71,005,570.48	17,851,845.12	28,595,939.73	9,383,682.35	1,651,992.40	128,489,030.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395,461.05	6,524,461.15	5,093,574.34	1,785,146.07	1,122,345.04	31,920,987.65
2.本期增加金额	8,179,548.84	2,786,905.52	16,169,164.96	4,836,126.02	497,609.93	32,469,355.27
(1) 计提	3,172,805.12	804,778.78	1,162,170.24	1,143,018.39	497,609.93	6,780,382.46
(2) 企业合并增加	5,006,743.72	1,982,126.74	15,006,994.72	3,693,107.63		25,688,972.81
3.本期减少金额			298,891.99	23,778.12		322,670.11
(1) 处置或报废			298,891.99	23,778.12		322,670.11
4.期末余额	25,575,009.89	9,311,366.67	20,963,847.31	6,597,493.97	1,619,954.97	64,067,67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200,704.83	0.00	0.00	0.00	0.00	7,200,704.8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00,704.83	0.00	0.00	0.00	0.00	7,200,704.8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229,855.76	8,540,478.45	7,632,092.42	2,786,188.38	32,037.43	57,220,652.44
2.期初账面价值	31,619,448.13	7,645,169.00	5,620,160.48	2,702,997.91	522,647.36	48,110,422.88

说明：①本期折旧额 6,780,382.4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095,988.78 元。

②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上步工业区单身公寓 6 套有产权但属于绿本限制性产权，无法在市场自由流通转让。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52,991.40
合计	1,052,991.4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华美大厦 5 楼	78,064.16	报建时地价问题
车辆（奔驰 S400L）	1,263,031.24	北京车牌限号所致

其他说明

因北京车牌限号原因，2014年度新购入的奔驰车，车辆所有权及行驶证登记在公司现在员工向国阳名下，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描述“目标车辆未登记于贵公司名下，贵公司的实质所有权不可对抗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如善意第三人行使对目标车辆的权益时造成贵公司损失的，贵公司只能依据合同约定向国阳索赔。”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综合楼	10,693,614.02		10,693,614.02			
合计	10,693,614.02		10,693,614.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83,476.32		71,450.00	517,432.26	7,372,358.58
2.本期增加金额	7,927,886.17		7,800.00	240,821.37	8,176,507.54
(1) 购置			7,800.00	240,821.37	248,621.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927,886.17				7,927,886.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711,362.49		79,250.00	758,253.63	15,548,866.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62,052.87		23,745.18	99,816.03	2,285,614.08
2.本期增加金额	952,047.33		9,288.32	67,147.99	1,028,483.64
(1) 计提	216,968.23		9,288.32	67,147.99	293,404.54
(2) 企业合并增加	735,079.10				735,079.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14,100.20		33,033.50	166,964.02	3,314,097.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97,262.29		46,216.50	591,289.61	12,234,768.40
2.期初账面价值	4,621,423.45		47,704.82	417,616.23	5,086,744.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合计		813,325,815.25		813,325,815.2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租赁费	308,770.96	431,661.20	582,285.19		158,146.97
管理咨询费					
改造及装修款	1,452,153.27	98,310.00	862,344.54		688,118.73
苗圃基建与租金		16,240,095.42	467,817.05		15,772,278.37
借款利息摊销		3,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760,924.23	19,770,066.62	2,912,446.78		18,618,544.07

单位：元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409,984.17	29,847,496.09	15,417,449.29	3,854,362.34
资产摊销差异	317,046.40	79,261.60	317,046.40	79,261.60
专项储备	2,448,325.83	612,081.46	2,448,325.83	612,081.46
合计	122,175,356.40	30,538,839.15	18,182,821.52	4,545,705.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376,586.32	344,146.59	1,376,586.32	344,146.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586,576.68	7,146,644.17		
合计	29,963,163.00	7,490,790.76	1,376,586.32	344,146.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38,839.15		4,545,705.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90,790.76		344,146.58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6,905,636.33	59,349,865.72
资产减值准备	6,650,453.60	123,565,468.55
合计	83,556,089.93	182,915,334.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60,070.42	
2016 年	750,158.80	750,158.80	
2017 年	2,147,085.39	2,147,085.39	
2018 年	1,592,353.75	1,592,353.75	
2019 年	42,110,183.65	54,800,197.36	
2020 年	30,305,854.74		
合计	76,905,636.33	59,349,865.72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天津驿动公司购房款	24,855,404.00	0.00
合计	24,855,404.00	

其他说明：

2015年8月23日，公司与天津市驿动同联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约定将天津驿动持有的位于武清区商贸大街的驿展园16号楼出售给公司，销售价格32,020,000.00元，其中首付款26,240,200.00元首付款约定于2015年9月19日前支付，以天津驿动公司所欠公司款项抵减，公司将原天津驿动公司所欠款项转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0,500,000.00	
抵押借款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720,60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信用证融资	6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融资	40,000,000.00	
合计	1,047,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14,631.48	
合计	14,414,631.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83,128,989.61	55,252,313.35
工程款	245,660,509.80	33,309,346.67
劳务费	64,530,639.23	14,401,562.20
其他	6,954,957.46	
合计	700,275,096.10	102,963,222.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常州丰奕苗木专业合作社	11,138,600.00	尚未结算
金坛市金山苗木专业合作社	7,315,922.00	尚未结算
江苏阳光生态园科技有限公司	5,140,950.00	尚未结算
金坛市山蓬花卉苗木专业合作社	5,118,970.00	尚未结算
海兴县金生建材经销处	5,039,144.00	尚未结算
合计	33,753,586.00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701,028.99	10,502,131.57
工程款	3,226,184.95	2,214,388.34
劳务费	2,752,064.30	1,477,264.95
合计	16,679,278.24	14,193,784.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582,581.46	50,190,149.96	46,787,142.59	14,985,588.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877.06	2,277,295.28	2,280,507.45	29,664.89
合计	11,615,458.52	52,467,445.24	49,067,650.04	15,015,253.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90,338.50	42,521,519.54	39,257,589.33	14,554,268.71
2、职工福利费	179,229.91	3,394,379.64	3,267,299.90	306,309.65
3、社会保险费	25,874.16	1,745,738.55	1,749,399.78	22,212.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338.66	1,484,103.67	1,485,602.54	20,839.79
工伤保险费	2,079.86	161,792.42	163,859.19	13.09
生育保险费	1,455.64	99,842.46	99,938.05	1,360.05
4、住房公积金	0.00	2,000,947.80	2,000,947.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138.89	527,564.43	511,905.78	102,797.54
合计	11,582,581.46	50,190,149.96	46,787,142.59	14,985,588.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781.34	2,081,335.66	2,083,311.69	26,805.31

2、失业保险费	4,095.72	195,959.62	197,195.76	2,859.58
合计	32,877.06	2,277,295.28	2,280,507.45	29,664.89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3,183.34	-7,872.23
消费税		0.00
营业税	56,489,798.19	3,368,477.92
企业所得税	29,403,874.92	3,430,034.48
个人所得税	595,192.90	517,979.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43,172.78	283,672.12
教育费附加	2,813,699.99	176,828.16
水利基金	238,942.26	143,999.80
印花税	73,597.59	45,859.99
其他	4,740.00	4,112.00
土地使用税	27,752.46	3,587.85
房产税	30,854.14	31,460.47
合计	94,214,808.57	7,998,140.28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25,288.35	
企业债券利息	18,185,205.4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9,795.68	
合计	20,340,289.5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600,994.69	4,202,562.60
员工垫付款项	14,240,963.41	6,427,543.69
关联方资金	155,793,061.65	0.00
企业间往来款	83,729,699.28	27,656,128.02
个人往来款		21,240,231.58
土地租金	3,024,143.93	
其他	2,265,218.16	1,252,888.42
合计	261,654,081.12	60,779,354.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市蜀山区南岗镇鸡鸣村民委员会	2,019,994.17	土地租金
合计	2,019,994.17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500,000.00	
合计	82,5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10,000,000.00	54,000,000.00
合计	510,000,000.00	54,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①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支行签订合同号为wz3110220140149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元，用于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鸥海大道段）工程，贷款利率6%，借款日期从2014年12月25日至2017年12月15日，由母公司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40060。

②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支行签订合同号为wz3110220140150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400万元，用于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温州大道—鸥海大道段）工程，贷款利率6%，借款日期从2014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15日，由母公司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40060。

③2015年11月4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WZ311220150086，借款本金236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11月4日至2020年11月4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6%，由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Z31(高保)20150004

④2015年3月3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1623，借款本金3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3月31日至2018年3月30日，借款利率6.325%（基准利率上浮10%），由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2

⑤2015年4月2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1686，借款本金10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借款利率6.325%（基准利率上浮10%），由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2

⑥2015年5月25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2789，借款本金4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5月25日至2018年5月24日，借款利率6.05%（基准利率上浮10%），由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2。

⑦2015年7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2015年信银温鹿固贷字第008205，借款本金5000万元，借款期限2015年7月10日至2018年7月9日，借款利率6.0375%（基准利率上浮15%），由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2。

以上7笔借款的借款人均均为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为了保证温州市中央绿轴公园BT项目的资金需求，2014年10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同意温州青草地向银行申请授信3.6亿元， 期限不超过5年，并由公司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详见2014年10月11日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公司于2014年10月28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015年3月，温州青草地与业主方签订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温州中央公园项目BT工程费用由原46,570万元增加到75,462.58万元。因为工程量的增加，温州青草地拟向银行再次申请授信，在原有3.6亿授信额度基础上再增加4亿人民币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5年，用于温州市中央绿轴公园BT项目的开发建设。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为温州青草地上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4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5年。详见2015年5月20日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5-056）。公司于2015年6月3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1,031,280.90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	78,741,375.77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三期）	136,523,964.84	
合计	216,296,621.51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发行金额	期初	本期	按面值计	溢折价摊	本期偿还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	本期已付	期末应付	期末
------	----	------	----	------	----	----	------	------	------	--------	------	------	------	----

			期 限	金 额	发 行	提 利 息	销			利息	利息	利息	金 额
中小企 业私募 债券(第 一期)	81,0 00,0 00.0 0	2013- 10-23	3 年	81,000, 000.00				79,00 0,000. 00	1,531,2 32.88	6,606 ,575. 34	8,100 ,000. 00	37,80 8.22	1,03 1,28 0.90
中小企 业私募 债券(第 二期)	80,0 00,0 00.0 0	2014- 1-27	3 年	80,000, 000.00					7,408,2 19.18	8,000 ,000. 00	8,000 ,000. 00	7,408 ,219. 18	78,7 41,3 75.7 7
中小企 业私募 债券(第 三期)	139, 000, 000. 00	2014- 3-25	3 年	139,000 ,000.00					10,739, 178.08	13,90 0,000 .00	13,90 0,000 .00	10,73 9,178 .08	136, 523, 964. 84
合计	--	--	--	300,000 ,000.00				79,00 0,000. 00	19,678, 630.14	28,50 6,575 .34	30,00 0,000 .00	18,18 5,205 .48	216, 296, 621. 51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的金融工 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说明：公司于2013年10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接受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备案的通知书》（深证上[2013]353号）核准，采取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中：

①第一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3年10月23日发行，面值为8,1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3年10月23日至2016年10月22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4.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7,776.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分别于2013年10月23日、10月31日、11月18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3]第1040号”验证报告。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期债券已偿还本金7,900.00万元。

②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1月27日发行，面值8,0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1月27日至2017年1月26日，扣除债券承销费32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7,680.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1月27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05号”验证报告。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期债券尚未偿还。

③第三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于2014年3月25日发行，面值13,9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10.00%，期限为2014年3月25日至2017年3月24日，扣除债券承销费556.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13,344.0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该资金于2014年3月26日到位，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1016号”验证报告，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期债券尚未偿还。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疆美辰应付财政专项款	733,761.48	5,166,303.18		5,900,064.66	财政价差收入
合计	733,761.48	5,166,303.18		5,900,064.66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8,069,788.00	231,784,925.00				231,784,925.00	819,854,713.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0.00	1,366,390,660.73	0.00	1,366,390,660.73
其他资本公积	132,040,840.59	0.00	3,060,000.00	128,980,840.59
合计	132,040,840.59	1,366,390,660.73	3,060,000.00	1,495,371,501.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年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资本溢价1,366,390,660.73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48,325.83	639,528.45	176,988.02	2,910,866.26
合计	2,448,325.83	639,528.45	176,988.02	2,910,866.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专项储备为依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92,788.79			8,592,788.79
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合计	8,592,788.79			8,592,788.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877,502.52	-110,324,297.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877,502.52	-110,324,297.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70,633.23	-74,553,205.0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906,869.29	-184,877,502.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2,529,710.29	748,697,866.58	217,478,938.22	179,411,858.34
其他业务	14,849,590.42	8,460,036.51	12,820,737.13	9,907,198.24

合计	957,379,300.71	757,157,903.09	230,299,675.35	189,319,056.58
----	----------------	----------------	----------------	----------------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2,157,299.32	3,612,6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9,932.13	413,771.43
教育费附加	1,254,873.61	307,146.81
其他	83,608.53	51,313.03
合计	25,215,713.59	4,384,856.27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27,491.03	3,564,756.77
折旧与摊销	3,654,365.19	2,442,507.38
房租与水电费	877,001.95	962,845.81
业务招待费	68,036.00	758,261.50
差旅费	67,078.80	213,160.73
交通运输费	163,156.79	446,101.41
维修费	2,068,875.37	1,724,820.45
安全生产费	639,528.45	715,441.11
油耗	218,674.64	311,800.44
工程后期养护费	1,222,583.89	
其他	1,945,253.39	642,362.24
合计	15,152,045.50	11,782,057.84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753,673.46	28,534,533.44

折旧与摊销	3,609,901.38	2,345,141.08
房租与水电费	3,385,927.78	4,231,000.33
业务招待费	9,613,561.04	6,385,183.39
差旅费	4,564,445.57	3,797,663.69
办公费	2,227,067.01	1,667,194.19
交通运输费	1,378,759.88	1,691,222.59
税金	1,265,423.55	741,047.71
中介服务费	13,300,546.07	4,601,318.00
苗圃基地费用	764,044.52	1,019,320.59
存货损失	798,555.78	2,530,852.66
其他	6,237,171.95	4,243,083.17
合计	81,899,077.99	61,787,560.84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062,373.61	41,933.19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3,919,284.76	8,521,262.53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3,916,213.70	44,619.91
合计	33,059,302.55	-8,434,709.43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626,962.32	7,229,473.5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302,941.58	8,796,699.1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500,000.00

合计	26,929,903.90	20,526,172.69
----	---------------	---------------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1,853.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17,910.36	1,763,536.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6,109.59
其他	3,081,702.24	
合计	7,699,612.60	-2,442,207.3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023,890.45	0.00	21,023,890.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023,890.45	0.00	21,023,890.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52,339.85	998,339.18	1,052,339.85
苗木资产盘盈			
其他	619,035.81	79,253.33	619,035.81
合计	22,695,266.11	1,077,592.51	22,695,26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0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居民用气价差补贴收入						879,436.05	878,339.18	与收益相关
海南苗木受灾补助						4,903.08	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补助						18,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052,339.13	998,339.18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716.23	8,714.62	41,716.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716.23	8,714.62	41,716.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常损失		24,352,146.5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602,438.03	54,991.84	602,438.03
其他	1,691,695.88	664,885.44	1,691,695.88
合计	2,335,850.14	25,080,738.47	2,335,850.14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220,264.65	2,750,271.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69,986.64	-2,942,598.23
合计	26,050,278.01	-192,326.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497,342.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24,335.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5,451.1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70,006.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715.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56,780.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4,116.84
其他	927,302.00
所得税费用	26,050,278.01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250,885,808.11	6,300,615.26
收到的其他补贴款	172,903.80	120,000.00

收各种保证金押金	32,259,080.90	19,462,504.40
收债权债务清理净收益	9,154,867.89	
其他	1,541,424.46	
收到的利息收入	3,815,894.19	8,518,363.39
合计	297,829,979.35	34,401,483.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	252,159,743.66	44,447,023.07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34,670,896.25	27,725,942.48
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费用	39,592,676.89	33,954,941.55
支付备用金		415,814.36
其他	11,197,916.92	5,660,457.02
合计	337,621,233.72	112,204,178.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对外借款		2,000,000.00
借款利息收入		625,282.19
合计		2,625,282.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3,080,856.80	
合计	3,080,856.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应付票据拆借款		
票据保证金	138,453,155.48	
证券承销费	24,390,858.12	
合计	162,844,013.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974,104.65	-75,318,345.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929,903.90	20,526,17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57,347.69	5,502,993.58
无形资产摊销	293,404.54	227,592.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2,446.78	1,268,493.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82,174.22	8,714.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062,373.61	41,933.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9,612.60	2,442,20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93,133.75	-497,18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46,644.18	147,497.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637,245.91	15,788,341.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1,380,921.87	-73,406,571.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390,825.67	-17,421,14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26,037.33	-120,689,305.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5,513,975.67	387,299,677.5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75,883,665.12	455,249,903.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630,310.55	-67,950,225.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96,600,000.00
其中:	--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696,6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563,292.51
其中:	--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75,563,292.51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21,036,707.49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其中:	--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自贡通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95,513,975.67	375,883,665.12
其中：库存现金	161,935.14	15,44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5,352,040.53	375,868,218.0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513,975.67	375,883,665.1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551,921.00

其他说明：

(5)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1,264,113,968.97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168,599,993.3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513,975.67

其他说明：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是指存放于银行的保证金。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599,993.30	保证金性质，有期限限制
固定资产	7,312,129.94	抵押及产权为绿本，不能市场自由转让
无形资产	7,160,980.48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33,820,000.00	保理质押借款
其他应收款	942,820.00	开具保函支付的保证金
合计	217,835,923.72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25日	1,66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15年11月01日	取得购买方实际控制权	217,999,869.83	9,882,533.37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846,6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813,4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660,000,00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25,400,680.55	125,400,680.55
应收款项	344,080,924.04	344,080,924.04
存货	1,224,435,985.61	1,210,665,960.92
固定资产	11,284,227.85	11,284,227.85
无形资产	7,192,807.07	3,062,678.43
应收票据	575,448.00	575,448.00
预付款项	15,524,608.00	15,524,608.00
其他应收款	64,414,139.83	64,414,139.83
长期应收款	408,977,173.80	408,977,173.80
在建工程	9,267,514.02	9,267,514.02
长期待摊费用	15,377,062.10	15,377,06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69,781.34	20,269,781.34
借款	491,350,000.00	491,350,000.00
应付款项	504,873,417.75	504,873,417.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93,278.40	
应付票据	23,508,332.80	23,508,332.80
预收款项	44,537,183.48	44,537,183.48
应付职工薪酬	1,281,338.38	1,281,338.38
应交税费	65,502,206.13	65,502,206.13
应付利息	14,220,228.31	14,220,228.31
其他应付款	40,051,396.75	40,051,396.75
应付债券	215,609,406.84	215,609,406.84
净资产	850,746,523.63	12,472,960.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4,072,338.88	3,085,056.56
取得的净资产	846,674,184.75	824,881,631.8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采用了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

1、货币资金的评估

货币资金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货币资金按照核实后的账面价值作为该项资产评估现值。

2、应收款项的评估

借助历史资料和评估中调查了解的情况，通过核对明细账户，发询证函或执行替代程序对各项明细予以核实。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3、存货的评估

1) 工程施工项目：按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 工程设计项目：按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3) 工程领用材料：按清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4) 绿化苗木：现行市价法评估。

4、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对长期投资单位采用成本法评估基准日净资产单独进行评估后，将评估结果按投资比例汇入母公司。

5、房屋建筑物的评估

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6、在建工程的评估

分析所涉及的在建工程合同后，以该在建工程的账面值（加上适当的合理费用）作为评估值。

7、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的评估

将评估对象的因素指数与比较的因素指数进行比较，得到修正系数，并将各比较实例价格修正为符合评估对象的土地价格。

8、长期待摊费用的评估

在确定其合法、真实的基础上，根据资产占有者还存在的、且与其他评估对象没有重复的资产和权利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形成原因，按照资产及负债实际评估的情况进行分析确认。

10、负债的评估

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产权持有者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认。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

						务报表 层面享 有该子 公司净 资产份 额的差 额	权的 比例	权的 账面 价值	权的 公允 价值	剩余 股权 产生 的利 得或 损失	权公 允价 值的 确定 方法 及主 要假 设	关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转入 投资 损益 的金 额
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8,907,682.92	95.00%	协议	2015年06月30日	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1,557,910.36	0.00%	0.00	0.00	0.00		1,557,910.36
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	7,951,693.87	100.00%	协议	2015年05月28日	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3,060,000.00	0.00%	0.00	0.00	0.00		3,06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控股的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已经多年未营业，亦无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必要，为了提高效率，精简机构，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广东省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置重庆市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两家子公司没有经营，也无任何实物资产，公司于 2015年完成处置工作：

1) 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95%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转让款人民币18,907,682.92元，转让价款依据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面资产总额，本公司在股权转让时确认转让收益1,557,910.36元。

2) 2015年5月28日，公司与深圳市柠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所持有的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转让价款人民币7,951,693.87元，转让价款依据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本公司在股权转让时确认转让收益3,060,000.00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5、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2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	有限公司	75.00%		购入
3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3-1 宁波艾斯特景观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有限公司	100.00%		大股东捐赠
4-1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设立
5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1 贵州中达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龙里县	龙里县	有限公司	76.00%		购入
5-2 常州森林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3 安徽春秋花木有限公司	含山县	含山县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4 句容世通苗木有限公司	句容市	句容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5 常州市新北区八达苗木有限公司	常州市	常州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6 合肥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5-7 天津市武清区八达苗圃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有限公司	100.00%		购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5.00%	-1,053,492.08		3,349,685.46
合计	25.00%	-1,053,492.08		3,349,685.4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17,673,906.66	24,311,022.88	41,984,929.54	19,431,110.16	6,244,211.25	25,675,321.41	9,215,657.83	27,433,298.16	36,648,955.99	15,510,011.91	1,077,908.06	16,587,919.9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40,717,523.67	-4,213,968.31	-4,213,968.31	6,331,340.90	45,605,968.75	-3,060,563.16	-3,060,563.16	-1,738,957.2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不存在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工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

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九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资产负债表日就上述财务担保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九披露。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A、汇率风险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以外币结算的资产或负债

B、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	20,400.00 万元	21.51%	21.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五岳乾坤向本公司赠与现金441,052,344元，以及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986.11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9,300.65万元）、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原名浙江青草地园林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961.33万元）100%股权（股权评估值为27,572.58万元）和海南苗木资产（截至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价值为3,042.57万元、评估值为3,063.98万元），用于代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公司以441,052,344元获赠资金形成的资本公积定向转增441,052,344股；其中，向五岳乾坤转增176,160,000股，向除五岳乾坤以外的非流通股股东转增61,510,806股（折算每10股获得约7,783852股），向股改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203,381,538股（折算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0股）。上述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88,069,788股，五岳乾坤对本公司持股29.99%，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5年5月15日，本企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6月3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企业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了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12月10日，上述重组事项完成，公司总股本变为819,854,713股，五岳乾坤对本企业持股变为21.51%，依旧为本企业的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方。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股东
深圳汇懋宏昌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科迪华电动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其他说明

郑方先生持有深圳天一景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6%股权和持有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29.6%股权。

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12月3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郑方，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新村8栋208（办公场所），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投资兴办实业，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郑方先生在深圳市汇懋宏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15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236,000,000.00	2015年11月04日	2020年11月04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年03月31日	2018年03月30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23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4日	否
温州市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年07月10日	2018年07月09日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11月18日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16 年 9 月 11 日	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16 年 12 月 2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5年2月12日，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温州分行签订了为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3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WZ31(高保)20150004的担保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29,000万元。

注2、2015年7月9日，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温州分行签订了为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总金额为38,4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信银温鹿最保字第001623-1、001623-2的担保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温州青草地投资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22,000万元。

注3、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王仁年夫妇、王云杰夫妇在招商银行常州前街支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4,000万元担保，并签订编号为2015保字第211125473-1、2015保字第211125473-2、2015保字第211125473-3、2015保字第211125473-4的担保合同，截止2015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贷款余额为2,000万元。

注4、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常州分行为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8,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13680115综授104额保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余额为6,000万元。

注5、并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二营(保)字004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的贷款余额为1,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62,993.00	3,879,211.08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17日，浙江深华新生态与公司控股股东五岳乾坤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协议规定将浙江深华新享有的宁波市映山红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 25,023,795.72 元的债权全部转让给五岳乾坤，由五岳乾坤向浙江深华新支付现金25,023,795.72元。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债权转让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意见，同意子公司本次债权债务转让。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仁年	1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	2,088,709.25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开出保函、信用证：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温州市城市中央绿轴公园项目开具工程履约保函1000万元；宁波市住建委要求建筑企业开具的农民工工资保函120万并已同额缴纳银行保函保证金。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为承接工程出具履约、预付款保函共7份，担保金额10,744,036.17元，存入保证金金额为1,271,875.78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担保银行	保函类型	保函号	受益人	生效时间	失效时间	保函金额(元)	保证金金额(元)
交行延陵支行	履约	11508	湖北省宜昌至巴东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2012.1.10	2012.12.30	616,223.10	154,055.78
交行延陵支行	履约	15094	海南三亚湾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15.8.17	2015.12.31	700,000.00	175,000.00
花祺工程公司担保、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	履约	2014-090	南通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4.11.28	竣工后28天	1,646,789.40	164,700.00
花祺工程公司担保、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	履约	2015-011	南通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5.1.29	2015.12.12	1,703,611.70	170,400.00
花祺工程公司担保、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	履约	2015-025	乌海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15.5.19	竣工后28天	1,339,187.30	133,920.00
花祺工程公司担保、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	履约	2015-028	无锡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015.9.15	竣工后28天	1,210,224.67	121,000.00

花祺工程公司担保、农行常州戚墅堰支行	履约	2015-029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015.9.22	竣工后28天	3,528,000.00	352,800.00
--------------------	----	----------	-------------	-----------	--------	--------------	------------

2、其他或有负债：2005 年 11 月 24 日，中国工商银行上步支行就本公司未能偿还逾期借款本金 RMB1,543,556.73 元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查封了本公司拥有的陕西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的社会法人股 1,276,596 股，冻结期一年，2007 年 10 月已清还借款及利息，但截止审计报告日查封股权尚未办理解冻手续。

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索引至“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终止 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2015年7月16日，林斌、林杰以个人名义起诉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涉案金额：1亿元。公司1个银行账户被冻结，涉及金额为1,456,354.84元，公司所持有的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1亿元股权被冻结。公司控股股东五岳乾坤承诺：公司如因本案承担赔偿责任，五岳乾坤同意无条件全部补偿给本公司。2016年1月25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5)浙甬商外初字第1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赔偿原告林斌、林杰股票收购款7,500万元及利息损失200万元，2016年2月6日，五岳乾坤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尚在审理中。

2、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4年9月29日召开的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办公地址迁往深圳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现搬迁工作基本落地，因公司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为适应长期业务发展，更好地体现公司的战略意图，公司迁回深圳后，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主园A栋孵化大楼321-322室”，公司将尽快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由于公司从北京迁回深圳，公司办公地址和联系方式相应予以调整。

3、公司税务注销工作基本上在2015年年初已开展，2015年11月份缴销了税务登记证，并于12月底完成了税务注销工作，取得了税务注销通知书。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由于没有税务登记证，因此一直未在工商系统完成增资工作。

4、2015年3月15日，公司、子公司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深华新”）与宁波市映山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映山红投资”）、林斌四方签订了《债权及债务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将浙江深华新享有的债权和承担的债务转让给映山红投资（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3月24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2015年12月，为减轻历史包袱，优化资产结构，浙江深华新将上述四方签署的《协议》取得的债权转让给了深圳五岳乾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岳乾坤”）（见巨潮资讯网2015年12月19日公告，公告编号：2015-134），并收到2,502万元的转让款，公司据此确认《协议》约定转让的债权、债务完成。

根据《协议》7.3和7.4条约定，映山红和林斌负有积极协助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义务。合同签订在实际履行过程中，映山红和林斌只提供了部分履行通知义务的资料，致使现有资料显示在通知债务人和征得债权人同意的程序上存在瑕疵。后子公司将对映山红、林斌的债权转让给了五岳乾坤，并收到了五岳乾坤支付的全部款项。因上述通知程序的瑕疵，可能会对《协议》项下权益交割产生影响，但五岳乾坤受让债权的行为，保障了子公司权益；如由于履约瑕疵导致的风险，由最终受让方五岳乾坤承担。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3,333.85	38.96%	4,973,333.8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91,772.49	61.04%	7,791,772.49	100.00%	
合计						12,765,106.34	100.00%	12,765,106.34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12,765,106.3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怡泰安	应收货款	1,947,992.17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T.S.I	应收货款	1,606,372.02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英杰公司	应收货款	1,418,969.66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南京东亚漂染公司	应收货款	731,084.76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助剂厂	应收货款	784,850.19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通过。	否
合计	--	6,489,268.8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938,110.37	97.06%			168,938,110.37	233,915,909.52	95.84%	61,317,263.02	26.21%	172,598,646.5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12,250.17	2.94%	139,339.50	2.73%	4,972,910.67	10,147,405.58	4.16%	4,638,962.83	45.72%	5,508,442.75

合计	174,050,360.54	100.00%	139,339.50		173,911,021.04	244,063,315.10	100.00%	65,956,225.85		178,107,089.25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建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040,020.00			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6,898,090.37			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
合计	168,938,110.3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548,205.17	22,330.50	0.50%
1 至 2 年	10,000.00	500.00	5.00%
2 至 3 年	535,045.00	107,009.00	20.00%
3 至 4 年	19,000.00	9,500.00	50.00%
合计	5,112,250.17	139,339.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737.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其他应收款	65,900,623.6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容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981,320.07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952,066.53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尊荣	往来款	10,804,276.5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斯多摩时装公司	往来款	7,838,380.51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海口运通	往来款	5,0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市新风顺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深沪针织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深圳丰盛服装厂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0,000.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广发亚洲公司	往来款	649,347.00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高明市嘉明印染厂	往来款	591,872.41	无法收回	财务提交核销报告，由财务总监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	61,317,263.0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627,250.17	665,196.33
关联方往来款	168,938,110.37	172,598,646.50

其他往来款	4,485,000.00	70,799,472.27
合计	174,050,360.54	244,063,315.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6,898,090.37	1-2 年	67.16%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1 年以内	28.73%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		4,466,000.00	5 年以上	2.57%	22,330.00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2,040,020.00	1 年以内	1.17%	
嘉里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465,145.00	1 年以内	0.27%	93,009.50
合计	--	173,869,255.37	--	99.90%	115,339.5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263,911,420.68	11,695,295.98	252,216,124.70
合计	1,877,716,124.70		1,877,716,124.70	263,911,420.68	11,695,295.98	252,216,124.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斯多摩时装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0.00		
华新报关公司	306,829.78		306,829.78	0.00		
兴鹏海运实业有限公司	9,888,466.20		9,888,466.20	0.00		
新疆美辰燃气有限公司	14,160,166.82			14,160,166.82		
深圳市华新润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0		
宁波市风景园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291,342.91			46,291,342.91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7,264,614.97			127,264,614.97		
江苏八达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660,000,000.00		1,660,000,000.00		
重庆深华新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0.00		
广东寰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8,500,000.00		28,500,000.00	0.00		
合计	263,911,420.68	1,663,000,000.00	49,195,295.98	1,877,716,124.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33,195.00	117,883.00	103,420.00	292,167.60
合计	133,195.00	117,883.00	103,420.00	292,167.6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51,853.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30,623.21	1,763,536.96
合计	-10,830,623.21	-2,488,316.8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600,084.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2,339.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66,25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842.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7,68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2,199,641.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0340	0.0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020	-0.0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20,970,633.23	-74,553,20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229,008.7	-56,416,831.78
期初股份总数	S0	588,069,788.00	588,069,78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1)	Si	117,543,352.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2)	Si	114,241,573.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1)	Mi	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	Mi	1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617,180,477.75	588,069,788.00
基本每股收益(I)		0.0340	-0.1268
基本每股收益(II)		-0.0020	-0.0959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0.0340	-0.1268
稀释每股收益(II)		-0.0020	-0.0959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包括下列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